

目 錄 (2021 年 1 月)

《屬天生命》

全心追求在聖餐時與主聯合--肯培·多瑪---3

雅歌(三十一之一)-----聖·伯納德---5

《信 息》

愛人如己-----施 寧-----9

工作的原則-----甦 醒-----14

養育好孩子-----慕安得烈----17

應該教導兒童留神注意別人---鮑思高-----21

十字架-----葛 盧-----23

關 鍵-----侯秀英-----27

武器與意志-----麥亞瑟-----37

哥林多後書之分析與詮釋(四)-蓋柏林-----42

《禱 告》

靈力由求(七)-----霍普金-----48

鹿的呼喊-----聖派翠克-----51

禱告和屬靈爭戰-----邦 茲-----57

《見 證》

白受白施-----施 寧-----63

內地會創始人戴德生傳(五)-戴存義暨夫人-67

【讀者通訊】

讀者奉獻方式：

一、北美地區奉獻帳戶：

Christian Classics Digest

8019 Rugby Road · Manassas · VA 20111 U. S. A.

二、亞洲、澳洲、歐洲地區可郵寄支票：

抬頭：肢體交通雜誌社 掛號郵寄地址：郵遞區號 10644

台灣省台北市青田郵局第 311 號信箱

三、台灣地區請用郵政劃撥奉獻如不需開收據請於劃撥單上註明！

四、「基督教精典文摘網站」更改如下：

繁體版 <http://www.ccdigest.org>

簡體版 [http: //www.ccdigest.net](http://www.ccdigest.net)

五、歡迎來函索閱本社出刊之叢書、小冊——

叢書類：禱告與復興(新版)、屬天聖徒、得勝的生活、建立屬靈的家庭、基督徒生活規範、交通的訣要、與神同在、與主交通、未識之雲、靈程指引、真、禱告與復興(舊版)

小冊類：不住的禱告、人被造的目的、信心的見證人、與主交通、生命的成熟

肢 體 交 通 季 刊

基督教精典文摘

地 址：臺北市青田郵局第 311 號信箱

郵撥戶名：肢體交通雜誌社

郵撥帳號：15210477

發 行 所：肢體交通雜誌社

發 行 人：戴 致 進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志字第參伍貳參號

中華郵政北台字第 1180 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印 刷 者：福道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 83 巷 9 號 5 樓

全心追求在聖餐時與主聯合

■肯培·多瑪

一 主啊，我如何方能得此恩典，獨自見你。在你身旁，向你開啟我的全心，照我所願的與你相交呢？從此之後，無人看見我，無物足以搖動我，使我重視，只有你與我，我與你，獨對交談，好像親密的摯友交談共席一般。(出三十三 11)

二 我懇求，我渴望，得以完全聯合於你，超脫我心於一切受造事物之外，且從常常領受聖餐之中，更加學習喜愛屬天及永恆的事。

主神呵，何時我方得聯合於你，消失在你裏面，完全忘記自己呢？

「你們在我裏面，我也在你們裏面。」(約十五 4)並且求你使我與你亦能如此一直地永遠合一。

三 「你實在是我所愛的，是我從千萬人中所揀選的。」(歌五 10-16)我的靈魂喜歡終生住在你裏面。

你實在是我的平安，在你裏面是至高的和平，至真的安息，在你之外，便是勞苦、愁煩和無限的悲慘。

你實在是自隱的神，(賽四十五 15)你不與惡人同謀，卻向謙

卑純樸的心說話，你「賜恩給謙卑的人」。(箴三 34)

主啊，你的靈何其美，你為要顯示你對自己的兒女們的愛，故賜此甘美之天糧養活他們。

四 世上再無其他國家如此偉大，有神如此親近他們，我們的神是與一切信徒同在，且將祂自己賜給他們，作為他們日常的安慰和振起他們歸向天堂之心。

世上有何其他國家具有像基督徒如此的榮譽呢？(申四 7-8)

天地之間有何受造之物像熱心的信徒一樣得蒙神的眷愛呢？神自己進入信徒心中，以自己作為他們的中心呢？

不可名言的恩典，實足驚嘆的謙卑，無量的愛，特別賜於人類！

五 我將如何報答主的恩和無比的愛呢？(詩一一六 12)

我所能呈於主的，沒有比全心獻於神，與祂有更深內心的相聯合，更蒙祂的悅納。

六 然後我的靈魂完全聯合於神時，我的內心將是何等的歡樂啊。

那時，你將對我說：「你若願意與我同在，我亦必願意與你同在。」

我必回答說：「主啊！求你不要離開我，因為我實在高興與你同在。」

「這是我的全部願望——願我的心聯結於你。」

譯自：效法基督 The Imitation of Christ; Thomas à Kempis

各位親愛讀者：

因受疫情影響，郵局公佈許多國家停收郵件，

《肢體交通季刊》從 2019 年 4 月至今，

國外許多地區無法寄出，請見諒！

編輯部 敬上 著

■(美)伯納德 翻譯

第五十一講

「求你們給我葡萄乾增補我力，給我蘋果暢快我心，因我思愛成病。他的左手在我頭下；他的右手將我抱住。」(歌二 5-6)

她的摯愛已加增與新郎相會的次數。新婦享受與他的交談；曾受到過多的讚賞；並且在他的蔭下，獲得更新。卻增加了她的渴望。她越想念他，就越感苦痛。

新娘的心隨著振奮的因素逐漸增加，愈演愈強烈。的確，你可以看到，她這次是多麼容易得以與新郎會晤，不但見了新郎的面，而且與他進行了長時間的談話。她有幸獲得會晤的環境非常優美，談話十分親切，而且比上次時間更長。

新娘聽了新郎的談話，不但心情舒暢，而且還受到表揚，使她感到榮幸。加之她又能在新郎的陰影下乘涼，精神得以振奮，這本是她久已懇切希望的；(歌二 3)還蒙恩嘗到了他香甜的果實，身體得到了補養，喝到了他杯中的酒，解除了口中的乾渴。不久前她被引入筵宴所，自以為榮幸，現在她從筵宴所出來，你不要相信她變了樣。可說她出來時更加飢渴。經過了這一切之後，新郎隨即按自己的習慣離去，於是新娘呼喊說，「因我思愛成病」，(歌二 5)也就是說，因失去了愛的對象而憔悴。

原來新郎在他跟前時，她越感到溫暖，現在新郎離去，她越痛苦難忍。實際情況正是如此，離開了一個心愛的對象，想望的心情必然增加，而想望越強烈，失去的痛苦越令人難以忍受。為

此，新娘請求用葡萄乾和蘋果恢復她的精神，好等新郎回來，因新郎遲遲不歸，實在叫她痛苦不堪。這就是本段原文的字面意義。

一、葡萄乾和蘋果的屬靈教導

現在讓聖靈引導我們，來理解葡萄乾與蘋果對我們的教導。葡萄乾與蘋果是代表信心與行為，保羅堅持的說：「……凡不出於信心的都是罪。」(羅十四 23)在另一方面，「……你願意知道沒有信心的行為是死的嗎？」(雅二 20)因為新婦在沉思與活動之間，兩者交替，互助互動。馬大與馬利亞兩姊妹，也是如此。(路十 39)

「求你們給我葡萄乾增補我力，給我蘋果暢快我心，因我思愛成病。」(歌二 5)新婦乃是在告訴教會，宜追求更大的信心成全德行，直到主再來。

我們賴真理之神的引導，試著從這些話裏，吸取其中所含的靈性果實。按眾聖者的教會對這些話所發表的意見，我們以及世世代代時間交替過程中，在我們之前離開了這個世界的人，我們的教會，滿載這些果實，會同這一行列成為隊伍繼續走到錫安朝見神。(詩八十四 5-7)他們始終忍耐，承擔長期考驗的煩惱。

她的生活就是耶穌基督；對她來說，死正是勝利。按聖經的斷言，「是享受她雙手操勞的成果」，一如初熟的精神收穫，「她的事業在城門口使她受讚揚」。(箴三十一 31)

這句話明白指出，一個慣於在靈修中休息的靈魂，每當靈修中的光明被隔斷時，必須從實際行動中尋得安慰，因為行動扎根

於真誠的信心。事實證明，哪一個靈魂今生今世，當他還被局限在肉身時，不用說繼續不斷，即便是在很短的時間內，也會失去這樣的光明呢？不過，我已經說了，每次一個靈魂離開靈修的生活，勢必進入行動的生活，很快又回到他當初的生活中去，因為這兩種生活是相鄰的，彼此連結是緊密的，可說是姊妹生活。像當初馬大和馬利亞一樣，靈魂失去了靈修的光明，若不進入罪惡的黑暗，也不鬆懈懶散，坐下不動，定可站穩腳步，實踐德行，時時處於行動的光明中。為叫你們知道，行動也是光明，主耶穌曾說：「你們的光也當照在人前」，（太五 16）這裏說的當然是人人可見的好行為。

二、聖·伯納德個人的經歷

當所愛的對象在眼前時，對他熱烈愛慕，而當他離去時，則自然變冷。這種現象不是別的，只不過是愛的渴望不得，急不可耐所產生的煩惱。一個強烈依戀的靈魂，每逢他所愛的人不在，只好一心等待，時時思念自己的愛人為什麼遲遲不來，必然心煩不安，即便他所期待的人也是急於要回來，仍不得使他心中平靜。為此，新娘要求在她面前積累德行的鮮果，發出信心的芬芳氣味，好能在新郎遲遲不歸時，在這樣的香氣中休息。

我可以向你們介紹我自己親身的經驗。每當我看見你們中有些人，利用我向你們提出的勸告，在走向完全的道路上前進，說實在話，我那時並不後悔放棄了休息和安靜的靈修生活，寧願承擔教導的辛勞。比如在一次講道之後，一個慣於發怒的人轉化為

良善，一個驕矜自恃的人轉化為謙遜，一個懦弱膽怯的人轉化為勇敢，而且這些良善、謙遜、勇敢的人明白表示，是趁我講道的機會，得到了改善的恩寵。

另有一些人原先失去了虔誠，落入萎靡不振，冷淡懈怠地境地，終日昏昏欲睡，現在聽了我講解神的話，如在心裏點著了一把火，猛然甦醒。還有一些人當初遠離智慧的清泉，隨自己反覆無常的性格，任意掘了幾口不能盛水的枯井，因而心靈沉重、枯燥、毫無熱情，不論對哪一條誠命，總是嘖有煩言，我可以說，這些人受到神為他的產業所保留的甘霖滋潤，(詩六十五 10)得以復甦，已敞開慷慨大方地胸懷，準備服從一切命令。我四週既然被以上這些鮮花、蘋果所圍繞，當然不應該懊悔把靈修的甜蜜擱置到一邊，去從事宣講活動。

當我看到我在你們心中所撒的種子發芽成長，結出累累義行之果，我將永不後悔為宣講犧牲了休息。因為，「愛不求己益」，(林前十三 5)很久以來主耶穌早已教會了我，為你們的利益犧牲我最切身的願望。

祈禱、讀聖書、寫文章、默想，這一切和其他功課，為我自己的進步都是有益的，但與你們的利益比較，則為我的都算不得什麼。

三、佳偶對童女們的勸勉

「求你們給我葡萄乾增補我力，給我蘋果暢快我心，因我思

愛成病。」(歌二 5)新娘當新郎不在時，這樣向童女們說，勸勉她們在信心與善行方面努力前進，達到完全的境地，直至新郎回來，因為她知道，這樣方可滿足新郎的旨意，同時也有利於她們本人的得救，且可使她們因此獲得安慰。

我在《論愛神》那篇論述中，曾經更廣泛地討論過聖經上這一段話，不過當時所解釋這段話的意思與這裏不同(參閱《論愛神》(三)No：7)，讀者若願意檢查這兩種意思，可以自行判斷其中哪一種更可取。如果從兩方面都可以得出真理，一個明智人當然不會因我為聖經作出了兩種解釋，而向我提出責難。聖經原本都應當是為愛心服務的，若能為這些聖經得出更多正確的解釋，以幫助更多的靈魂，完成神的工程，不是更合乎神的旨意嗎？又有什麼可怨尤的呢？關於解釋聖經，我們為什麼不能採取在日常生活中的方法呢？比如用「水」，我們不是以水供應各種用途，來滿足肉身的各項需要嗎？神的每句話也是一樣，足以適應各種用途，滿足靈魂的所有急需及要求。(續)

愛人如己

■ 施 寧

一、分享耶穌的愛

我們領受了耶穌的恩典，以及祂赦罪的大愛後，心裏便會有一個迫切的渴望，要和別人分享自己得著的愛。走耶穌的道路，就是照耶穌的樣式而活。耶穌一生的特點，就是在愛裏為弟兄而活。耶穌的愛驅使祂離開天上的榮耀，停止與天父密切的交通，走向群眾，與祂所創造的人分享生活。耶穌是我們的頭，我們是祂的肢體。祂去過的地方，我們也要去。愛使我們與祂合而為一，愛也使我們能夠在主裏面和祂一同愛所有屬祂的人，就是那些祂所愛護，並且為他們而捨命的人。一個真正愛耶穌的人，絕不會只顧享受個人與耶穌的甜蜜交通，而不顧及別人；一個真正愛主的人，也不可能不愛自己的弟兄。愛耶穌，就是要透過弟兄來服事祂。主復活後，門徒立刻就經歷到這點。他們的愛一被激勵，主的使命就臨到他們。

主耶穌三次問彼得是否愛祂，每次都以這個命令作結束：「你餵養我的小羊」。(約二十一 15)真的，若有人愛耶穌，他心裏必然有一股熱切的盼望，就是愛——像耶穌所說的去愛：「你們若

彼此相愛，眾人就因此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 35)耶穌稱讚那個有罪的婦人說：「.....她的愛多。」(路七 47)我們要愛主，我們也要愛弟兄。

法蘭西斯熱心愛主的程度，幾乎無人能及。他在耶穌裏找到他「心靈的新郎」。他初信主的時候，心裏充滿了與耶穌同在的甜蜜。有一次，他被主感動，竟去探望一個癲瘋病人，並且親吻他，還照顧他的需要！一個人若是真的愛耶穌，他就不再為自己而活，因主說：「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約十四 15)祂的命令可用一句話作總括：「要愛人如己」。(太二十二 39)

二、愛弟兄、愛貧苦的人

耶穌的愛使我們得以自由，不再受自我的束縛。歷代以來，神的愛在教會裏激發了許多偉大的善行。初期教會的信徒彼此相愛，愛火在彼得和保羅心中燃燒，使他們不顧一切逼迫，堅持傳揚耶穌的名。初期信徒這樣火熱地愛主，也愛他們的弟兄。「他們凡物公用」，(徒二 44-45)門徒對耶穌的愛，不斷激勵他們去愛別人。他們醫治病人，幫助病人，照顧寡婦，餵養飢餓的人，這些善行一直流傳至今日，像盧克在巴伐利亞省推行的濟貧運動。有人問盧克這個運動的目的是什麼，他說：「我要本著感謝的心和愛，在主貧困憂患時事奉祂.....我若為愛祂而死，祂必不會叫我滅亡。」

我們對耶穌的愛，從我們對鄰舍的愛中流露出來。這種愛的流露是自然而明顯的。耶穌在馬太福音第五章提到末日的審判時，門徒大惑不解地問：「主啊！我們什麼時候見到你餓了給你

吃，渴了給你喝？」(太二十五 37)耶穌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太二十五 40)他們對主的愛，驅使他們不假思索地去愛他們的弟兄，服事他們。

三、效法耶穌的愛

愛耶穌，就是要和耶穌的性情相像。耶穌愛那些貧困低下，卑賤平凡的人。祂與稅吏和罪人常在一起，又與單純粗俗的漁夫一同生活，祂對婦女們奉獻給祂的東西感到滿足。這種神聖的愛，究竟是對誰而發的？出自人類墮落本性的愛，只知追求和自己所喜愛的人在一起，享受他們的友誼。人的愛會受到別人的性別、地位、學識或能力所影響。我們喜歡親近和自己臭味相投的人，對那些在靈性、智慧和身體方面有恩賜和才幹的人特別留意，但使徒保羅提醒我們：「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林前一 28)這位偉大、永恆、大能的神，竟揀選了貧困可憐的人，使他們與祂用血救贖回來的人，對祂也有這樣的愛。祂的愛滿有憐憫、公義和赦免，祂要在屬祂的人中，尋找祂自己愛的反照。

我們向誰反照出這種愛呢？我們是否願意親近那些在見解、生活方式和態度上很幼稚，或是缺乏屬靈恩賜，出身微寒的人？有一天，神會問及我們這種愛，祂不理會我們的愛是否熱情洋溢，祂只問我們有沒有耶穌所表現的愛，也就是那反映出神自己的愛。當我們在神的寶座前受審判時，神的愛就是量尺，擺在我們面前，量度我們的愛。

四、效法天父的愛

神的愛本性仁慈、能赦免一切罪過，因此也能夠愛敵人。愛能遮掩一切的罪，愛不記舊惡。因此你若為堅持自己的權利而和別人斤斤計較，甚至鬧上法庭，便不能彰顯出耶穌和祂赦罪的大愛。相反，那只不過是地獄的反照，因為撒但就是控告者，每件可以攻擊我們的事，牠都不會放過。假如我們是屬於耶穌的，在祂的愛的保守下，撒但便無法離間我們對弟兄的愛。

耶穌的愛還有什麼特點？或者說，那些深愛祂的人還有什麼特點？耶穌愛所有的人，祂與那位「愛世人」的天父是合一的。那些真正屬基督的人，不能只愛他們所愛的弟兄，也不能只愛某一些人。他們必須愛所有的人，不論是敵是友，都要一視同仁。愛耶穌的人，必須寬宏大量、容得下每一個人。他不會築起藩籬，把自己和別人隔開，也不會為自己訂立界限，把愛局限於自己的社會、家庭、教會、團契和國家，因為耶穌的愛是永不止息的。祂的愛可能被人撇棄，被人敵視，也可能被人以邪惡、忘恩負義的態度來回報，但祂的愛仍堅持到底——即使要饒恕人「七十個七次」。(太十八 22)

這種謙卑、寬恕、仁慈、凡事包容的愛是不容易得到的。單靠自己，我們根本不可能有這種愛。得著這種愛是我們生命中最困難的事，我們往往一次又一次地在這件事上跌倒。我們不能饒恕人，不能仁慈待人。一旦遇到難以相處的人，我們淺薄的愛便原形畢露。我們替自己辯護說：「對這樣的人，根本不可能愛他！」但我們可有細心思想這樣說表示了什麼意思？那就是說我們既不

能愛人，也不可能對耶穌有真正的愛。

其實，要讓耶穌得到真正新娘的愛，絕不是靠我們的力量，而是靠一顆真正認罪悔改破碎的心。我們對弟兄的愛，也是這樣生出來的。我們看到自己裏面沒有真正的愛，有的只是罪惡和污穢。這種醒覺一次又一次地驅使我們親近耶穌——那唯一的愛的泉源，耶穌便賜我們一顆愛弟兄的心，使我們可以學習更多地去愛祂所造的一切。我們不再孤立自己，吝嗇自己的愛，我們越來越愛祂所創造的整個宇宙。法蘭西斯給我們另一個很好的榜樣，他的愛包容了神所創造的一切。他對小鳥說話，在路上撿起一條小蟲，甚至稱風為弟兄，稱太陽為姊妹。

五、作眾人的僕人

耶穌的愛並不止於幾句友善的話，或是一點點同情。祂謙卑自己，甘為眾人的奴僕。祂撇下天上的榮耀、尊貴和特權，順服至死。門徒的生命也有這些特點，因為他們心裏也充滿了耶穌的愛。他們不求什麼，只求能散播愛心。他們捨己為人，願意做一切犧牲，放棄一切事物。他們不是統治人，而是要服事人。

這種對耶穌的愛還有一個特點，就是願意捨棄生命，也惟有這樣，我們才能得著生命。耶穌愛我們，為我們而死。祂的愛激發起我們新娘的愛。當愛火在我們心裏燃燒時，我們便會為弟兄而捨棄性命，與保羅同說：「所以我為選民凡事忍耐，叫他們可以得著那在基督耶穌裏的救恩和永遠的榮耀。」(提後二 10)只要能使人得救，即使放棄一切，我們也願意。

六、熱心傳福音

一個愛主的人，也必會熱心傳福音，拯救耶穌所愛的人。這就是千千萬萬宣揚主名的宣教士背後的動力，也是推動門徒往各城各地傳道的力量。他們不能對主的名三緘其口，因這名他們得著了拯救和快樂。不論是猶太人或外邦人，都要把這福音傳給他們。新娘的愛使我們有火熱的心，要叫人知道這位我們所愛的主是誰。我們要稱頌祂的榮美、大愛和救贖的大能。人若有愛弟兄的心，就能在這最寶貴的福氣上有份。

那些深愛耶穌的人，有靈活的舌頭，他們的話如同利箭，能激勵別人對耶穌的愛。所有真正的宣教士都是神愛的大使。他們自己首先嘗過主愛的滋味，像那兩位在以馬忤斯路上的使徒所說：「在路上，祂和我們說話，給我們講解聖經的時候，我們的心豈不是火熱的麼？」(路二十四 32)他們被聖靈和喜樂所充滿，為這位挑旺他們內心火焰的耶穌作見證。這種愛帶來我們對神的兒女的愛，特別是那些遠離祂，又熱切尋求祂的愛的人。

耶穌的大愛真是奇妙！它能使我們成為弟兄的祝福，又使我們有屬靈的能力為祂作見證，叫人認識祂的愛。祂救贖了我們，並且給我們一個使命，就是叫人知道他們也能夠認識神，能為弟兄捨命，一生跟從耶穌。

摘自：《愛祂》

【蒙西德馬利亞福音姊妹會應允刊登】

工作的原則

■甦醒

有聚會才有事奉，這種傳統觀念必須改正過來，因為事奉神是靈裏的事，有否聚會並不影響我們的事奉。在某種情況下，雖無聚會，主卻是更親近的。主為了要讓我們與祂更親密，常把外表的形式一一拆掉，好讓我們裏面更深認識祂。這是祂在我們身上工作的必要過程，也是多年來所有愛主者的經歷。

神拆毀外面的東西，為要建立屬靈的實質。憑自己的感覺是「今不如昔」。(傳七 10)但屬靈的實際是經過年日遭遇等，帶我們長進的。我們不要一直注意自己，以免落在「自己」裏面。神

的路 - - 我們隨從聖靈就是生命平安，隨從肉體就是死。神在我們身上的工作是不停止，聖靈水流在工作上也是不停止。只是我們不知道。我們有許多難處，都是聖靈在那裏管治我們、對付我們。我們工作的失敗、冷落，也都是聖靈的工作，叫我們到神的面前去看望祂的憐憫。所以不是解決工作的難處，或是解決屬靈上的一些軟弱、失敗的現象；乃是接受主自己作我們的生命，有了祂就有了一切。神在基督以外，沒有再賜什麼，都在基督裏。哈利路亞！

對於屬靈的事工不是以人的觀念去看問題，乃是從神的標準去看問題。一個人走上自以為對的路，要轉變是難的，因工作的成就，蒙蔽了他的眼睛。只看見自己工作龐大，就看不見主自己。

對於各種情況，我們要學習放手，內心也不被摸著。只要我們對主單純專一，在主面前我們的情形是對的，是蒙祂喜悅的，我們屬靈的見證就強而有力。但以理被主大用，不在乎他做了什麼大工，而是在神面前有絕對的態度；一天三次開向著耶路撒冷的窗戶禱告。(但六 10)這是一個見證人的態度。雖被人扔入獅子坑，但又出來，經死而復活，多麼榮耀的見證。(但六 19-23)經歷死而復活的人，就作復活的見證。使徒行傳滿了作主復活的見證。

學習認識祂的所「是」，惟求祂的喜悅。

真實的復興乃是神的靈能藉著人的靈流露出來。復興的源頭是神的生命通到人的裏面。人為的復興，是流於外表；而神的工作，是在人之靈的深處工作；內在的認識神、與神交通，並活在神面前。

有些地方看重外面的建築物，此現象正說明認識神並有神光照的人少而又少。因在神面前沒有看見，就落到憑己意而行，注重外面的事物，以物為重，沒有看到今天最主要的是什麼。歷世歷代，不少忠誠愛主者，為主犧牲並受盡苦楚，那麼地上產業還有什麼？但人卻重視這一些，因可作為顯揚自己的場所，建造巴別塔，名為主，實為己。可憐.....許多人像當日的婦女們，在死人中找活人。「祂不在這裏，已經復活了。」(路二十四 5-6)肯定的說，主不在其中。人盡管憑自己發熱心，仍見不到復活的主。

我們要認定，凡與主沒有關係的，與我們也無關係。主所要的是我們專心跟從祂，這需要付代價。

今日是莊稼多(並已成熟)，工人少，要求莊稼的主人派工人去收割。(太九 37)但派誰呢？誰配受派呢？

歷世歷代，神一直揀選人來成就當時代的工作(受神的託付)。時至今日，神的工作重點仍在挑選合乎祂要求的人，呼召得勝者(神的路藉得勝者通行)來做神所是的工作。

誰是神所稱是的，誰就是能夠蒙神賜福的人。

作屬靈的工作，要學習注意對方靈裏有否屬靈的反應(感覺)。如果沒有反應，就難能給予幫助，交通重點在乎能在靈裏彼此有感應。一個靈裏沒有感覺的人，他的熱心追求、工作都是憑思想感情而做。這些工作只能做到人的思想感情裏，不能做到人的靈裏去，叫人得生命的供應。

所以做工的人要有細嫩的感覺、明亮的看見、純淨的話語，才能帶著權柄，給人實際的幫助。

一個估量準確、態度明朗的人，就會留給人實質的幫助。不是單在話語上與人們爭論是非，乃是在態度上表明真理(事實)，並在態度上反對虛謊、假冒、代替品。

一個不自量力的人，就是狂妄的人，一個不認識自己的人，就以為自己是萬能，把工作看作非常容易，認為自己什麼都會做。沒有看見自己是何等的有限和無能。

沒有充分的準備(內容)，就想要做太多的工作，這是不踏實的工作。工作不但要做好，更要符合標準要求。

憑著基督而做的，就是活祭，憑自己而做的，就是死。

人的因素最緊要，人的裏面有多少，工作上的能力才有多少。

人的分量輕重，根據人的內容多少；人的內容根據人的尋求、人的學習、人的經歷，和人的謙卑接受教導而有的。

通過接觸的事物，人與人之間不斷增加新的認識，認識的增加就越感覺自己的無知。

沒有信心就沒有真正屬靈的工作，但信心需要訓練和加強。神用物質的需要來訓練我們的信心，不能依靠神供給物質的需要，就談不上相信神供給屬靈的需要。

人在財物上糊塗，就令人輕視，並對他失去信心。財物試驗

人是否可靠。

相信神在這時代有個轉折的作為。工作的主是祂自己；工作的能力是聖靈，做工的人是僕人。僕人只是聽命，但今日僕人反作了主人，一切由人左右，主的權柄在那裏呢？

摘自：《感語隨筆》

養育好孩子

■慕安得烈

「眾弟子啊，你們當來聽我的話；我要將敬畏耶和華的道教訓你們。有何人喜好存活，愛慕長壽，得享美福；就要禁止舌頭不出惡言，嘴唇不說詭詐的話。要離惡行善，尋求和睦，一心追趕。」(詩三十四 11-14)

在詩篇三十四篇，作者邀請孩子來學習快樂生活的秘訣。這個呼喚呼籲孩子渴望得著快樂：「有何人喜好得享美福？」這位教師應許要將享受真正幸福的道路指示出來。這個道路就是：「離惡行善」。神如此吩咐，要改變我們的性情，以致幸福會跟著而來，行善是得享美福的保障。

這位富啟發性的教師繼續教導我們，祂不只告訴我們要得享美福(seeing good)和行善(doing good)，並教導我們成為良善(being good)的秘訣。祂告訴我們：「眾弟子啊，你們當來聽我的話；我要將敬畏耶和華的道教訓你們。」(詩三十四 11)敬畏耶

和華 - - 這就是一切智慧和良善的開端。它的意思是，對神，為祂的緣故，並在順服中，來行事。我們個人與神之間的關係，使我們有真正的好行為。敬畏神 - - 這就是成為良善，行善，然後得享美福。基督徒父母在「眾弟子啊，你們當來聽我的話」這個呼喚中，聖靈有話預備賜給他們，來用在孩子身上。他們是神的僕人，教導孩子敬畏神，即通往真實，最高良善的道路。願我們努力將這些教訓存記在心，並將它們傳到孩子身上。

一、得享美福

「有何人喜好存活，愛慕長壽，得享美福？」(詩三十四 12) 願父母不懼怕應許孩子，如果他們真實地敬畏神，就必得享美福。創造我們的神既是無限地良善和智慧，祂所賜的不可能與這相反。做得對並討祂喜悅，必定帶來祝福和快樂。渴望得著快樂，不該是人唯一的行為或主要的動機。經驗證明，那些把快樂當成第一目標的人，經常失敗。然而，把快樂放在責任之後的人，會找到真正的快樂。神命令我們要快樂。祂應許我們喜樂，可是這經常跟我們與祂的關係及祂的旨意是否正確聯在一起有關。前一節經文說道：「尋求耶和華的，什麼好處都不缺。」(詩三十四 10)

神的話中有許多的應許告訴我們，祂會恩待我們。祂對雅各說：「我必定厚待你。」(創三十二 12) 祂對以色列人說：「行耶和華你神眼中看為善，看為正的事，這樣，你和你的子孫就可以永遠享福。」(申十二 28) 「恩待行善的人」這個禱告所表達的原則，說出神的恩惠和友誼。祂的平安和同在，祂的引導和幫助，會臨到那些遵行祂旨意的人身上。順服和行善也會帶來此生的祝

福。願我們的孩子能早早學會，如果他們要得享美福，只有在神裏才找得到。願他們從我們身上學到的，不是教條而是個人的見證。願我們能告訴他們，服事神使我們快樂，而神賜給我們的美福，是我們唯一的渴望和最高的喜樂。

二、行善

讓我們設法讓孩子心裏明白，行善與幸福的關係。「敬畏耶和華，甚喜愛祂命令的，這人便為有福。」(詩一百一十二 1)我們今日的基督教已學會在宗教裏尋求安全感，卻在世界裏尋求享樂和快樂。我們的生活一定要很清楚地向孩子證明，遵行神的旨意並服事祂，才會帶來快樂和享受。沒有什麼比教導孩子這些功課更重要。

讓我們學習行善的意義。「就要禁止舌頭不出惡言，嘴唇不說詭詐的話。要離惡行善，尋求和睦，一心追趕。」(詩三十四 13、14)嘴唇的罪，不順服的罪，和脾氣的罪，是孩子最容易陷入的三個試探，父母必須保護他們遠離這些。

願基督徒父母能全心深信嘴唇的能力。舌頭說出心裏所想的，並鼓勵人發出有根據地惡言，更進一步地煽火。舌頭是講話的媒介，能影響別人。它指出我們是否正直，即我們真實性格的根基。父母們，你們遠超過一切的渴望，就是要使孩子誠實——首先要他們說話誠實，接著是內心和行為誠實。孩子的誠實和正直是他真實與神同行的開端。即使是對很小的孩子，願這個成為你的目標：沒有什麼比孩子行在真實中，能帶給我更大的喜樂。

「要離惡行善。」父母親所禁止的，對孩子來說就該是「惡」。父母就像良心一樣。要訓練孩子逃離罪惡，任何搗蛋，被禁止的事都要避開。儘可能讓他專注在行善的事上，做那些你許可，並討你喜悅的事。要剛強他幼小的意志，訓練他行善——不是要思想、渴望、感覺良善，而是要行出來。這就是意志所行的，能塑造一個人的人格。

「尋求和睦，一心追趕。」爭吵是很容易臨到孩子的罪。願我們能訓練他們尊重別人的權益，當他們的權益受影響時能赦免，並單單從父母身上尋求公正。「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太五 9)孩子應該得著鼓勵，來行出這節經文。

三、成為良善

我們不只應該尋求良善、行善，更應該成為良善。唯有好樹能結出好果子。成為良善是什麼意思呢？什麼樣的性格能使大人或孩子成為良善的呢？「我要將敬畏耶和華的道教訓你們。」除了神以外沒有良善的。如果我們尋求、尋找祂，就可以找到全善。敬畏耶和華使好行為有根基，使德行有價值。「總要存心誠實敬畏主。無論做什麼，都要從心裏做，像是給主做的，不是給人做的。」(西三 22-23)我們個人與神之間的關係，會全面影響到我們是否敬畏神的行為上。這種敬畏與盼望祂的慈愛有緊密的關係。

「耶和華喜愛敬畏祂和盼望祂慈愛的人。」(詩一百四十七 11)

我們如何教導敬畏神的事呢？親愛的基督徒父母，你知道答案是：唯有自己整日行在敬畏神中。設法讓孩子明白這三個原則

的關聯性：得享美福，永遠蒙福和快樂；行善，永遠選擇行得正的生活；以及成為良善，充滿敬畏及愛神的心。你可以自己先活出這些原則，以便訓練他們。讓他們看見你行在敬畏神中。讓他們承認，祂神聖的同在就停留在你身上，並在日常生活中，透過你顯出來。讓他們從你的行為中看見，你所信的神在人心是一種能力，在凡事上能影響意志來行善。讓你眼中的光輝和臉上的光彩證明神的真實。「敬畏耶和華，這人便為有福。」

父母的禱告

父神，求你賜下恩典，使我能智慧地將你的話語所教導的功課，應用在處理孩子的事上。願我與他們的關係能令人喜樂地證明，敬畏神是享受有美福的道路。幫助我能教導他們，事奉你才能得著真實的快樂。願這個顯為無比地真實，以致於要在這個世界得著快樂的想法都能死去。幫助我能用引導、例子，及我生命的靈，來教導孩子敬畏神。

願體貼、誠實和愛成為我家的特色。願我全家人的生命都成為聖潔歸給神。日復一日，靠著你的恩典，我渴望讓他們知道，敬畏神所教導的就是離惡行善。

更重要的是，求你賜給我恩典來教導他們，敬畏神本身就是真實的良善，是全善的原則。

父神，求你塑造我成為合你心意的父母，願你的祝福停留在

我和我的家中。阿們。

摘自：《詩篇月刊：第五期 為基督教養孩子》

應該教導兒童留神注意別人

■鮑思高

主曆 1968 年 5 月 10 日，最後一個曾受教於鮑思高學校的校友去世了。他名叫古彌那底，是阿斯底人，去世時，年已九十三歲。他始終沒有忘記鮑思高。為什麼？因為他童年時，遇見了這位能留神注意他，徹底瞭解他的恩師。從那時起，他對鮑思高常懷有一種無限的知恩之情。

他進了華道角鮑思高所開辦的那所學校之後，起初幾天，心

裏滿是一片愁雲。鮑思高很會留神注意自己的學生，看見了他，立刻就發現了他憂鬱不樂的心情，就在孩子們遊戲的時候，走近他身邊，問他叫什麼名字，從什麼地方來，家裏的情形怎樣。忽然問他道：「為什麼你眼淚汪汪的？」

孩子立刻本能地覺得，鮑思高能夠使他振作起來，化憂為喜，就坦白地回答道：「因為在這裏，我誰也不認識。」

「告訴我，你願意我給你一件什麼東西呢？」

「一個皮球。」

第二天，鮑思高真的送給他一個皮球。孩子心裏的愁雲頓時都消散了。他交了不少朋友，在同學中間，組成了一個手球隊；經過了長期訓練之後，居然把全校最強的手球隊也打敗了。

一、為能幫助在困難中的人，應該具備一些什麼條件呢？應該具有留神注意別人的技巧。曾有人說：「知道注意，是與天才相等，是愛心的鮮花。」

二、你們應該告訴兒童，每一個人都深深地懷有這個願望，就是想引起別人的注意。如果引不起別人的注意，有許多人就會因此而在心理上受到一種難言的痛苦。人人都會以不同的方式，不時發出一種求救的記號，好像一個絕望的呼聲：「我需要你留神注意我。」

三、那麼怎樣教導兒童養成留神注意別人的美德呢？留神注

意，是我們對待別人應該表示尊敬和愛的主要徵象。對別人留神注意，等於承認別人值得我們用心去對待他，小心去應付他，即使是片刻很短的時間。對人留神注意，表示與人心靈相通，使他感到自己存在，而引以為榮。不拘是誰，只要受人留神注意，就會覺得自己站起來了。

四、以下就是教導兒童留神注意時，應該強調的三點：

* 應該教導兒童克服自私的心理。只顧注意自己，這是出於人類自然的本能。這個自我，雖然非常渴望別人的注意，卻必須放棄擔任主要的角色，應該退在一邊。這也是事實：一個言行舉止，都能平衡適中的人，比那偏激的人，更能忘我而利人。

* 應該教導兒童要有耐心，為能留神注意別人，必須知道忍耐地等待。忍耐是愛的引伸。沒有耐心的人，決不會留神注意別人，因為他無法瞭解，怎麼別人會陷在困難中而不能自拔。

* 應該教導兒童，對別人要表示真誠的關切。如果不想實在分擔別人的憂慮，幫助他解決難題，那麼對人留神注意，或佯裝對他表示注意，都是毫無用處的。必須對人表示真誠的關切；並且別人也應該覺得，我們是在關心他；否則他不會覺得我們實在瞭解他。

最奇妙的是，誰若不幸而遇到什麼困難，一覺得有人對他表示關切，一般地來說，也就會開始注意關心別人。這有如一種連鎖的反應。愛能生愛；這就是對人留神注意所完成的驚人奇蹟。這樣，也就可以瞭解，為什麼它與天才相等，因為它也能創造，如同天才一樣。

經文：

「勉勵灰心的人，扶助軟弱的人，也要向眾人忍耐。」(帖前五 14)

摘自：《愛的教育法》

十字架

■ 葛 盧

「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門徒。」(太十 38、十六 24，可八 34，路九 23)

「十字架」是福音聖訓的綜合、信徒的旗幟。因著十字架，基督滿足了聖父的榮耀，平息了祂的義怒，使世人和祂重歸於好。但耶穌基督背負了十字架，並不是把我們的十字架免除了；相反，它成了我們跟從基督腳蹤的契約。基督的十架成全了我們的十架，並給我們的十字架以相稱的價值，藉此得以得著來世的永生。

若沒有基督的十字架，我們一切的痛苦困厄在神面前不能補償一個小小的罪過，天國對我們是永久關閉的。如果我們要使基督的十字架對我們有益，我們應當棄絕自己、向自己死。這功夫

當每天繼續不斷地去做。沒有這一點，我們就不是信徒：基督要拒絕我們，不承認我們是祂的信徒。基督曾公開對於這一點加以闡明：只要我們稍稍愛慕神，親愛眾人，便會明白。

一、為什麼我們要背負十字架

現在我們要說明為什麼我們必須要背負十字架，背負十字架是否如我們所想像得那麼艱巨。

我們當背負十字架，第一，為了躲避罪惡和一切犯罪的機會。這是天經地義，信徒們個個都知道的事。但實行起來，倒並不容易。罪有它吸引人的地方，它有暫時的快樂；犯罪機會也多，差不多每天都有；它的誘惑力相當大，普通信徒，要抵禦犯罪，不致跌倒，必須費上九牛二虎之力。

第二，為對付私慾，使肉體服從理智，應控制自己的心思、情感及意志。(羅八 5-6)因為我們的本性，是傾向罪惡的，這一點，我們不能否認，因為我們自己也曾痛苦地經驗到。所以只有時時刻刻謹慎小心，才不致跌倒。

第三，我們必須把我們的心靈與世上的、肉體的、短暫的事物相分離，使我們的愛與思想常注視著天上的、屬靈的、永久的事物；這需要我們不斷地與我們那敗壞的本性相搏鬥，因為它常常使我們墮落，如果我們常常留意，那麼，我們可以每時每刻發現在自己的思想和願望裏，常如畜類一般地戀愛著世物，想著肉體上的種種需要、舒適和方便，以及獲得這一切的方法。我們如不刻苦，努力使我們超越物質之上，那麼我們必常想到肉體方面

的事，而忽略了天上的事。

第四，按照神的旨意，接受一切苦難，這些苦難或是自然發生的、或是來自人間的、或是因著自己的錯誤而發生的。智慧的神常常給我們這些十字架，神越愛我們，給我們的十字架也越多；因為這些十字架，使我們輕看世物而愛神，使我們更為達到完全；又因它們不是我們所選擇的，所以也更難忍受。

第五，我們當在靈修途中，樂於忍受一切的考驗和艱難：這是跟隨基督的信徒，在所難免的。我們的救世主把我們作為祂的新婦後，就給我們十字架——祂自己的十字架。這十字架是由二面組合成功的，那便是心靈內外的痛苦和凌辱。這十字架是魔鬼、世界，甚至神自己加給我們的；神所給的十字架，深入靈魂的深處，痛苦萬分。這十字架竟可使我們的私愛完全消滅，並且把我們最珍貴的利益也犧牲了。

第六，這末了的十字架，只有少數神所特別恩寵的靈魂，才能分受得到，這不是一個義務的十字架，而是愛神的十字架；所以這十字架也就更為沉重了，因為由愛神而產生的力量比由義務而產生的力量，不知要超過多少倍呢！我們當把這一個十字架和其餘許多我們自願背負的十字架，像克己身、立志、信徒加入追求團體等合在一起。

以上我們所說的，便是在信徒生活中多少能夠遇到的，就是那些惡人也免不了要遇到的：因為他們在神無比智慧的安排中所遇到的十字架，並不比其餘的人少；況且他們還有許多自身的十字架，和他們犯罪以後產生的許多後果呢。

現在，我們可以看看這些十字架是否誠如我們所想像得那麼艱巨。我可以說一點也不！而且除了十字架的道路，世界上再沒有其他真實有福的道路了；我可以說那些自甘墮落的人比那些想拯救自己的人，所付的代價更為巨大。惡人比好人受苦更多，他們受苦既無安慰，又無希望。

他們常常騷擾不安，心靈不得平安，常想逃避自己，避免正視自己，常受著良心的責斥。想到我們背了十字架，能夠避免那些放蕩的人的良心撕裂的痛苦，就這一點已足使我們懂得聖經的教訓並不是嚴厲的了。現在我們還要來談這種十字架的意義，同時再看看神的恩惠加給我們的甘甜。

二、背負十架所帶來的恩惠

第一個十字架是避免犯罪和一切犯罪的機會。這對我們的本性是困難的，並須付出許多的代價。但這代價與我們得罪神後，所受良心的責備怎可比較呢？一個有信仰的人，為了一時的快樂，後悔無及，豈非太不上算？相反，那良心的平安是何等的甘甜啊！這不是比那一時的沉醉更好麼？我們能夠克制自己，在幾乎跌倒的邊緣上，勝過了誘惑，那是多麼的快樂！我們就近神，因著祈禱和屬靈事物和祂聯結的更為密切，心中充滿著多大的信靠和快樂！但那些犯罪的人，怎敢再站在神的面前？靈修工夫對他們真如苦刑！

第二個十字架是克制情慾。放縱情慾比控制情慾使自己更為痛苦。那些情慾就是我們的暴君和劊子手，它們在我們的靈魂上

不是常常貪饜不足？有時我們征服了它們，但不久，它們又興起。

那些的奢望、吝嗇、肉體，縱能如願以償——事實上，這是不可能的——我們是不是更幸福了呢？能否有福了呢？就是按屬世的看法，情慾的後果豈不常是可怕的麼？我們或是站在信仰的觀點，或是站在現世生活的觀點，把一個作情慾奴隸的人，與一個與情慾爭戰的信徒作一比較。那麼，你勢必承認聖經上叫我們不斷爭戰，還是為了我們的幸福，甚至也是為了現世的幸福。

第三個十字架，是靈魂和邪情的分開，自己屬靈的部份與肉體的部份分離。這種分離是非常困難的，因為我們的肉體常不斷的拖拉靈魂墮落。我們的肉身不是最牽累我們的東西麼？它是否有滿足的時候？它不是得寸進尺的麼？我們不斷留意的奉承它，不使它受到創傷，不是一件極麻煩的事麼？但一個人能夠控制自己的肉體，使它不隨從私慾邪情，艱苦工作，忍受痛苦，差不多一點也不去關心肉體，卻常常留意盡力愛護及關心教會，對於環境，對於社會應盡的本分，那豈不是對自己更為相稱、更為完美？

第四個是神無比智慧所安排的十字架。那是不能避免的，惡人並不比好人遇見得少。但那些好信徒，因為他們堅忍耐心，順從神的旨意，這些艱巨的十字架對他們變成無限甘甜的了；教會使他們有了平安地背十字架的方法和理由，甚至心悅誠服地背負它。其他的人呢？不是如此，他們愁眉不展的、灰心失望，覺得負擔太重，因著他們內心這樣的憂慮，十字架本來沒有如此沉重，現在倒似乎是格外重了。

末了便是靈修生活上的十字架，這是純屬考驗性的十字架，

是愛的十字架，是神特別愛的靈魂所背負的。這是他們自己選擇的，不但不求神除掉，反求神增加，他們常常的和法蘭西斯·沙雷 (Francis de Sales) 一樣向神呼喊：「再加多些，主阿！再加多些！」他們願意像救主一樣被釘在十字架上。這些最沉重的十字架，他們懷著無限的愛，勇敢地背負起來，毫無顧慮。因著在神的大力扶持，即在今世，他們已經獲得了真正的幸福。這是聖人們的經歷，我們可以大膽相信的，他們幾乎都是異口同聲的這樣說，決不會大家聯合起來哄騙我們的。

所以信徒們的幸福，連那今世和短暫的幸福，都是建築在十字架上的；如果我們要逃避十字架，追求那本性的滿足，就在今世，也必痛苦難當，那是千真萬確的。

摘自：《內修手冊》

關 鍵

■ 侯秀英

讀經：以斯帖記第三、四章

你為何違背王的命令呢？

我們同聲讀第三章 1-2 節：「這事以後，亞哈隨魯王抬舉亞甲族哈米大他的兒子哈曼，使他高升，叫他的爵位超過與他同事的一切臣宰。在朝門的一切臣僕都跪拜哈曼，因為王如此吩咐；惟獨末底改不跪不拜。」

王娶了王后以後，他真是歡喜，就「因以斯帖的緣故給眾首領和臣僕設擺大筵席，又豁免各省的租稅，並照王的厚意大頒賞賜。」但沒有想到忽然間來了第三章這件事情；就是王高抬了哈曼.....都跪拜哈曼，因為王如此吩咐。又出來一個末底改，「惟獨末底改不跪不拜」。我們同聲讀第3、4節：「在朝門的臣僕問末底改說：『你為何違背王的命令呢？』他們天天勸他，他還是不聽，他們就告訴哈曼，要看末底改的事站得住站不住，因他已經告訴他們自己是猶大人。」

猶大人

末底改是一個猶大人，他雖然只是朝門口的一個小官，但從他裏邊卻出來了一件大事情，因為王吩咐在朝門口的一切臣僕，都跪拜哈曼，惟獨末底改不跪不拜。因為這是王的命令，所以別的朝臣就向末底改說：「你為何違背王的命令呢？」這一班人對末底改還算不錯，他們就天天勸他，勸什麼呢？就是這一件事：你就這麼一拜.....。我以前也覺得末底改真是自找麻煩，何必如此固執呢？末了，他終於說出不拜的原因，他沒有說旁的，那裏他已經告訴他們自己是「猶大人」。此外再沒有說別的了。

「你為何違背王的命令呢？」你為什麼不跪不拜呢？在這裏他只說一句，我是「猶大人」。

聖經記載以色列國分為兩個國：一個是猶大國，一個是以色列國。神的選民普通是說以色列人，也說猶大人，這裏說是猶大人，以斯帖這卷書上說的都是猶大人。好像猶大人特別能夠代表神。這班猶大人被擄之後，他們的生命真是懸在那裏，不一定是什麼時候死亡就會臨到他們。

被擄的這一班神的選民聖經不說是以色列人，而說是猶大人。因為末底改是個猶大人，所以他不跪也不拜。但當他這樣一告訴他們是猶大人之後，哈曼的憤怒就臨到全猶大人身上了。他以為下手害末底改一人是小事，就要滅絕通國所有的猶大人，就是末底改的本族。不但全然剪除殺戮滅絕，並奪他們的財物為掠物。

「一萬他連得銀子」

哈曼為要請王下旨滅絕通國所有的猶大人，他就捐了一萬他連得銀子，交入王的府庫。聖經記載一他連得合九十斤，這裏記一萬他連得，那簡直多得難以計算了。意思就是說撒但、肉體竭盡所有的力量，包括所有的人力、財物，傾其全力，想要把所有屬神的子民，特別是這一班最能代表神心意的猶大人滅絕淨盡。

「亞達月」

亞哈隨魯王十二年正月十三日，王就照哈曼所吩咐的寫旨意傳遍各省，吩咐將猶大人，無論老少婦女孩子，在一日之間，就是亞達月十三日滅絕。

在亞哈隨魯王十二年正月這件事情就「打頭」了，那時，他們就掣籤擇定吉日，結果定了十二月就是亞達月。所以這件事情從開始到執行，其間整整經過十一個月，將近一年之久，可以說是一段相當長的時間。我們也覺得希奇，撒但無論多張狂，肉體無論多猖獗，也沒有辦法越過神的定規。神要留下一段長的時間，好讓我們能更清楚明瞭撒但肉體要如何地殘害真正屬神的子民。

啟示錄第五章，當約翰看見沒有配展開、觀看那書卷的，他就大哭。長老中有一位對他說：「不要哭。看哪！猶大支派中的獅子，大衛的根，祂已得勝能以展開那書卷，揭開那七印。」這裏的獅子不是撒但，乃是我們的王。

末底改的心憂傷

第四章 1-2 節：「末底改知道所做的這一切事，就撕裂衣服，穿麻衣，蒙灰塵，在城中行走，痛哭哀號。到了朝門前停住腳步，因為穿麻衣的不可進朝門。」

當我讀的時候，我就想我們在這裏讀這卷書，當作故事一樣，所以感覺不重。如果我們能夠設身處地的思想這件事，我們就會覺得這是一件何等為難的事啊！

末底改知道上面第三章哈曼所做的這一切事，就撕裂衣服，穿麻衣，蒙灰塵，在城中行走，痛痛哀號。這件事若不是聖靈在人身上做，人這個臉是拉不下來的。當末底改知道這些事情之後，他的心憂傷。只有聖靈懂得這些事情，聖靈在那裏憂傷。撕裂衣服，穿麻衣，蒙灰塵，這是聖經所記載一個人到了最痛苦、最憂傷的時候所表現的。現在他不能再坐在城門那裏了，他不能不在書珊這個京城裏行走痛痛哀號。若是聖靈不得著這個人這個樣子，猶大人是無法蒙拯救的。今天能讓聖靈作到這個地步的人，很少很少，甚至看不見呢。

當一九三十幾年聖靈在大陸做工的時候，那個時候我也在那裏。聖靈在人裏面做工，叫人不但在神面前哭，也在外面在人面前哭。若不是聖靈在人心裏做工，要哭也哭不來，要喜樂也喜樂

不來。正像主耶穌在馬太福音第十一章 17 節所說的：「我們向你們吹笛，你們不跳舞；我們向你們舉哀，你們不捶胸。」這是主耶穌說的，我們就是這個樣子。你說他得救了，他也不歡喜，很少碰見人說耶穌時是那麼歡喜的。連這些領旁人信耶穌的，說起耶穌來也不那樣歡喜。他們總是喜歡說我們要做出一個教會來，作出一個教會來又是怎麼樣呢？說實話，主若出來了就是教會，否則的話都不是教會。

關 鍵

我們再讀第 3 節：「王的諭旨所到的各處，猶大人大大悲哀、禁食、哭泣、哀號；穿麻衣躺在灰中的甚多。」

我們喜歡從第五章讀到底，因為那些事情會叫我們感覺快樂。但是關鍵就是在第三、四章。從第五章往下讀你就看見王好像在王后的後邊了。王對她說：「你要什麼，你求什麼？」到了一個時候，神要祂所揀選的王后就是這個樣子。等一等你看見末底改穿著朝服，頭戴大金冠冕又穿細麻布的外袍，從王面前出來。猶大人都歡喜快樂，而這些歡喜快樂大有榮耀的光景，就是從第三、四章出來的。所以真正的快樂，真正的榮耀不是從不痛不癢的事情裏面出來的。

有的時候我們對罪也不痛不癢，也不難過。昨天我和一位姊妹談談，她說：「我禱告也不覺得有什麼罪。」我說：「既不覺得也不必去找了。」在這裏不是他們有什麼罪，乃是在外邦的他們站立不住啊！

聖經把全人類分為猶大人、希利尼人和教會。(若是以人的看

法來分，那當然可分為很多很多了。)猶大人是特別的，是神的選民；希利尼人是外邦人；教會是包括所有屬乎主的人。今天教會沒有站在第五章的地位上，就是因為沒有經過第三、四章，也不撕裂衣服，也不穿麻衣，也不蒙灰塵，也不痛痛哀號。那麼今天的教會怎麼樣呢？又吃又喝如以賽亞書第二十二章 12 節所說的：「當那日主萬軍之耶和華叫人哭泣哀號，頭上光禿，身披麻衣。誰知，人倒歡喜快樂，宰常殺羊，吃肉喝酒，說：『我們吃喝罷，因為明天要死了。』」這實在是我們今天的光景，但在以斯帖這卷書上就「不」了！

他卻不受一憂傷的靈

第 4 節：「王后以斯帖的宮女和太監來把這事告訴以斯帖，她甚是憂愁，就送衣服給末底改穿，要他脫下麻衣，他卻不受。」

我們對聖靈的認識是一點一點的，先是她覺得他穿的這個樣子不好看，他簡直把朝門前整齊的服裝、嚴肅的空氣弄亂了、破壞了。到底到了一個時候是非亂不可的，你說：「亂了，亂了。」的確是亂了。聖靈倒要做事了就不能讓你坐在那裏。

我們若是體貼聖靈，和聖靈同憂傷，同哀號，連我們自己也不願意，旁人更不願意。有的時候，我們心裏憂傷，我們常這樣禱告：「.....我心裏這樣憂傷，我若得罪你，求你赦免我，不叫我憂傷了.....。」這個證明在神家中，我們不夠認識神。

有的時候，神要找著人，祂要把祂的憂傷放在人的裏面。當主耶穌帶著三個門徒到客西馬尼園的時候，就憂愁起來，極其難過。便對他們說我心裏甚是憂傷，幾乎要死，你們在這裏等候，

和我一同做醒。……你們不能和我做醒片刻麼？……連一個都不能。沒想到在客西馬尼園主沒有找到一個能和祂同心禱告的門徒。

有的時候聖靈叫我們裏面憂傷我們不懂得，好像我們靈裏很難和悟性裏那麼交通了。聖靈懂得，但是我們常不懂得，也不夠等候在神面前，問問神為什麼憂傷呢？實在到了這末世聖靈何等迫切要找著人和祂同憂傷！前幾天，我的心裏就是悶悶的，我也就禱告了。我說：「主啊，是不是得罪你了，才會這樣悶呢？」這是不認識主。我就照著我讀經的次序讀到以西結書第三章 14、15 節：「……心中甚苦，靈性忿激。……憂憂悶悶」，這是聖靈在他身上。

看見又說明

當撒但肉體(哈曼)高高在上的時候，聖靈(末底改)知道。有的時候我們也懂得一點點。自己的肉體出來了，你也知道，裏邊實在憂傷，底下神就叫我們看見，我們這個肉體這麼大。有的時候，我們沒有看見自己的肉體，只看見別人的肉體，在這種情形之下的禱告定規不靈的。

神先叫我們看見末底改不跪不拜，這不是肉體，也不是因為討厭這些人，乃是因為哈曼是神所要毀滅的亞甲族；並且神命令說：「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出二十 3)又說：「你應當敬拜神。」(啟二十二 9)所以他就不跪不拜了，那麼以斯帖送衣服給他要他換下麻衣，他卻不受。以斯帖能夠這樣蒙恩就是末底改在她的背後，為其後盾。是末底改把她送入王宮，大概送進去以後，就沒有機會見面，不過他們常藉著人互通消息，照樣的，

我們蒙了神的恩典，但我們與聖靈卻不常見面不大熟識。

末底改是以斯帖的哥哥，她常打發人與哥哥聯絡，當她所送的衣服被拒絕之後，以斯帖又吩咐一個太監去見末底改，要知道到底是什麼事情，是為什麼緣故？於是末底改就將自己所遭遇的事，並哈曼為滅絕猶大人所捐的銀數都告訴他；又將所抄寫的諭旨交給他，要給以斯帖看，又要給她說明，並囑咐她進去見王，為本族的人在王面前懇切祈求。

聖經上說的這個撒但，這個肉體，真要藉著聖靈叫我們看見又向我們說明哪。

參 孫

參孫那個大肉體，就是愛上一個女人，又愛上一個女人。他懂不懂，他一點也不懂。後來愛上了那個大利拉，就是那個女人害他，把他力氣的根源頭髮拿去的。在那裏大利拉說的話很清楚，大利拉對參孫說：「求你告訴我，你因何有這麼大的力氣，當用何法捆綁剋制你？」起先三次他雖然也跟大利拉說到只有頭髮這一點點，但都故意說得不清楚，所以他的力氣仍在，直到最後大利拉天天用話催逼他，甚至他心裏煩悶要死。參孫就把心中所藏的都告訴她了……終於力氣失去了，耶和華離開他了。

聖經寫這些事情，我們都當故事讀，這是不對的。今天，我這樣說，不是光說給人聽的，我自己也是。所有的都得自己先蒙光照。參孫是一個士師，神也給他一身超人的大力氣，但他就是失敗於愛上大利拉這個女人——這就是他的哈曼，他的自己，他的肉體，但是他不懂得。

許多時候，許多大肉體在我們身上，但我們不懂得；然而末底改(聖靈)他卻是知道的，他將諭旨交給太監要給以斯帖看，又要給她說明。願主叫我們看見的時候，藉著聖靈又向我們說明。實在說，最大的肉體，不是人家的肉體，乃是我自己這個大肉體哪。從參孫的事我們可引以為鑑。藉著聖經我們可以知道，所有身上的肉體，早晚這些肉體是害別人還是害自己呢？

「我若死就死罷」

我們知道主得著榮耀，我們裏面就滿了平安，所以一加上自己就不會平安。我常想那個撒瑪利亞婦人得救了，她平安得很。那些人說：「現在我們信，不是因你的話，是我們親自聽見了，知道了這真是救世主。」她聽了很快樂，這就對了，這就是主得著榮耀。

「定例」與「違例」 而且在這裏還有一件事情，她說：「……有一個定例若不蒙召，擅入內見王的，無論男女必被治死。……」末底改託人回覆她說：「……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麼？」以斯帖聽了這話以後，裏邊轉了就吩咐人回報末底改說：「你當去招聚書珊城所有的猶大人，為我禁食三晝三夜，不吃不喝；我和我的宮女也要這樣禁食。然後我違例進去見王，我若死就死吧！」

在這裏有兩個例哪，一個是定例；一個是違例。定例，是國家的定律與主的命令，要絕對服從遵守的。違例，就是好像是把定例違背了。當以斯帖聽完末底改的話以後就說：「……我要違例去見王，我若死就死罷。」到底她進去見王這件事，王喜歡不

喜歡？神真是願意我們跟隨聖靈好像是把定例違背了。

「站在活人死人中間」(民十六 48) 當以色列全會眾聚集攻擊摩西、亞倫的時候……耶和華吩咐摩西說：「你們離開這會眾，我好在轉眼之間把他們滅絕……」摩西聽不聽？聽不聽？他若是聽了就說：「好，我們就快離開這會眾上那一邊去，好讓耶和華在轉眼之間把他們滅絕罷」，但聖經不是這樣記載。聖經乃是說，他們二人就俯伏於地。摩西就對亞倫說：「拿你的香爐，把壇上的火盛在其中，又加上香，快快帶到會眾那裏。」耶和華叫他們離開會眾，但他卻跑到會眾那裏，為他們贖罪。因為有忿怒從耶和華那裏出來，……亞倫就照著摩西所說的為百姓贖罪。他站在活人死人中間，瘟疫就止住了。

「給他們酒喝」(耶三十五 2) 耶和華吩咐耶利米去見利甲族的人，給他們酒喝。你聽不聽？聽不聽？那些人說：「我們的先祖約拿達曾吩咐我們說：『你們與你們的子孫，永不可喝酒，也不可蓋房、撒種、栽種葡萄園，但一生的年日要住帳棚，……』」耶和華的話就臨到耶利米說：「利甲的兒子，約拿達的子孫，能遵守先人所吩咐他們的命，這百姓卻沒有聽從我。」我們要在靈裏懂得神的心，神要得著一班人，得著一些實在的見證人。耶利米對利甲族的人說：「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因你們聽從你們先祖約拿達的吩咐，謹守他的一切誠命，照他所吩咐你們的去行。』」所以耶和華說：『利甲的兒約拿達必永不缺人侍立在我面前。』」

「我若死就死罷」 先是以斯帖怕違例不敢進去，但聖靈對她裏邊說了話：「……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

麼？」於是她裏面懂了，她就說：「我違例進去見王，我若死就死罷。」

實在被聖靈帶死就死罷，事情就很好辦了。

前些時候，有一個人和我說：「這一件事情真是難啊！前幾年是那個樣子，現在又是這個樣子了，……」我就回答說：「是啊！」她就又問我說：「我說的這種為難，你有沒有碰見過呢？」我來台灣這麼些年了，我都沒有和她說這些事情。我說：「我碰見的難和你不一樣，但大體上就是這個樣子，神總得帶我們這個樣啊！」

我們在地上常遇見艱難，就說貧窮吧！當貧窮臨到時我們會覺得艱難，這就是說我們還在裏面愛自己。我們被主帶進來了，死就死罷！但你可不要隨便從口裏說出來，我聽你的聲音就是肉體。

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麼？

聖經記載：「早晨回城的時候，祂餓了。看見路旁有一棵無花果樹，就走到跟前，在樹上找不著什麼……。」(太二十一 18-19)這裏不是說「看」不著果子，乃是說「找」不著果子。「找」當然就是圍繞著整棵樹轉，找不著，大概那一天耶穌沒有回伯大尼，這樣祂就沒有吃嘛。這裏說祂餓了，難道神的兒子還會餓麼？就是神的兒子才會餓嘛，就是神的兒子才找不到果子嘛。我們都歡喜一餓了，一禱告就長出果子來，我就吃飽了，我就作見證了！今天我們的見證多半是這一類。

其實，神聽禱告是見證，神不聽禱告更是見證。如：我們越禱告那個人越厲害，我們越禱告那個人越向我們不講情理……。我常聽見姊妹說：「神啊！你的意念高過我的意念……。」等到丈夫(或太太)血氣肉體一發，你們就打起架來了，你不但和神打架，你也和神的人打架。這個需要認識聖靈在這裏所說的：「……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麼？」我親愛的姊妹，我也在內，我們得著這個機會總是想戴冠冕，穿著朝服；那知道這個機會是極其為難啊！

我不知道姊妹，讀聖經時，你讀到了保羅那個地方沒有？保羅說：「直到如今，我們還是又飢又渴，又赤身露體，又挨打，又沒有一定的住處。」(林前四 11)連著五個「又」，如果是我們的話，只要連著兩個「又」就向神變臉了。「直到如今，人還把我們看做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林前四 13)就是這個。這是基督徒，這就是事奉神的人，這就是使徒，也就是王后。今天我們這班事奉神的人不對了，不對了，不對了！

聖靈一告訴她，她就答應了，只是所有的猶大人要為她禁食，她沒有說：「我在王宮裏很好嘛，至於這些事情我可不知道我也不管哪。」

一個好的農夫是：但知道耕種，不計收穫。到了好耕種的時候就耕種。他不能說：「神啊，你答應我五斗，我才去耕種。」沒有一個農夫是這麼說的。到了春天他就去耕，耕完了就下種，但知耕種不計收穫。在神的家中也是這個樣子，但知道聖靈要我這樣做，至於後果如何？那是聖靈的事，死就死罷。感謝主，事

情就成功了。

下個星期我們就讀到第五章了，哎呀，事情過來了，這就是我們唱的那首詩歌：「無你(己)就有基督；無物就得萬物。」今天這些貧窮為難，就是因為有你(有己)，所以神就藉著這些事情來熬我們，一直熬到神看為好了，讚美主。

約瑟在埃及住了那麼多年，好了到了有一天，什麼好處都來了，法老立約瑟為埃及宰相，派他管理埃及全地.....又把祭司的女兒給他為妻。什麼都齊備了，我們都喜歡約瑟這個榮耀尊貴的光景，但當他在監裏時他對酒政說：「你得好處的時候，求你記念我，施恩與我，在法老面前題說我，救我出這個監牢。」(創四十14)酒政却不記念約瑟，竟把他忘了，一忘忘了兩年。

神愛我們，我們都是王后。好，我們現在禱告。

摘自：七筐(第六大筐)



《晨光錦集》
著者慕聖，有
三百多篇，以
供讀者每日
閱讀一篇
(簡體字版)
如有需要可函
台北市青田
郵局第 311 號



武器和意志

■麥亞瑟

戰場上真正的敵人不是武力和子彈，

乃是 - - 膽怯。

傑克遜(Robert Jackson)

一、使用武器的意志

對那些在閱兵場上的士兵而言，武器給人極為深刻的印象。

然而，當面對無情的敵人時，只有使用武器去發動攻擊的士兵才會獲勝。不使用武器，既無法對受傷的敵人施加打擊，更不會贏得戰爭；因此，使用武器的能力和意志幾乎可說是戰爭的全部。單單在心理上同意有一場屬靈的戰爭是不夠的，被動地面對敵人，正是魔鬼的期望，也是牠冷卻神百姓熱望戰爭的詭計。在戰場上沒有中立派，「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太十二 30) 神話語中的每一處，都反對被動，鼓吹行動 - - 如：「你要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提前六 12)、「你要和我同受苦難，好像基督耶穌的精兵」(提後二 3)、「抵擋魔鬼」(雅四 7)、「拿著聖靈的寶劍」(弗六 17).....等等。

有一件事我們必須仔細思想，就是士兵在真實的戰爭情勢中使用武器的意志。士兵在演習時習得的能力和技巧，光打中靶心是不夠的，讓我從馬歇爾(S.L.A. Marshall)所著《Men Against Fire》一書中引用一些話來說明我的意思吧！【註】

1944 年 6 月 6 日，在俄馬哈(Omaha)灘頭堡陣地，

只有五個步兵隊是善於謀略的精銳部隊，他們從

水邊前進到村落的第一條街那一整天，只有五分

之一的士兵 - - 總共不到四百五十個人繼續不停

的開火。

在另一個前線，調查表顯出這個事實：

最富生氣，也最具攻勢的軍隊，最好的表現就是：

有四分之一的人開火。

從上述事實，我們可以作這樣的結論：擁有武器及擁有使用武器的意志，是兩回事。

二、大衛與約拿單的例子

以色列人的總司令官掃羅，比軍中其他人高過一個頭，在山谷對面迎著他的，就是非利士大軍。每天非利士人的戰士歌利亞高視闊步地出來輕侮掃羅的軍隊、嚴責以色列人的神，但掃羅卻像監牢裏的囚犯似的，站在帳篷那兒，籠罩於悲慘的困境中。就在那時，有人要使用放在他帳篷內一角的軍裝和武器，這本該讓他雀躍，但是這時，他的意志已經凍結了，沒有一件事會改變他的思想。

一個該滅亡的人卻很安全，這種人該到地獄裏去。

愛默生(Emerson)

掃羅必定希望有機會選擇他自己的問題，我們不也是這樣嗎？然而，生活並不允許我們這樣享受。只有當年輕的牧羊人大衛到來之後，才改變了戰場上的處境，在黑暗中帶來一絲微薄的希望。他的彈弓與歌利亞的軍裝和武器相較，看來既不真實也不夠充份，情勢對他顯然不利，甚至他的長兄也輕蔑他、責罵他。然而，當大衛聽到非利士巨人咒罵那位他所敬愛、曾經在過去幫助他與獅子、大熊搏鬥的神時，他的勇士心態受到強烈的衝擊，

在他與神的名譽受到破壞時，他立刻置生死於度外，提供神一個機會，在外邦人和祂的百姓面前證明祂自己的名。是的，神需要勝利，但是，只有在某個人願意使用祂的武器時，勝利才能成為真實。望然在掃羅的軍隊裏面，沒有一個士兵自願得到這個特權，大衛就立志作神的代表人，為祂爭戰。神需要我們有拿起武器與敵人交戰的心志，當祂擁有這樣的一個人時，就會立刻打破僵局，贏得勝利。

掃羅再度陷入困境，這次非利士人包圍他，大部份的軍隊棄他而逃，另一個困難的處境臨到他身上。但他仍是全神貫注於自己的苦境，以致既沒有時間也沒有心力去關心神的名譽；此時，必須再度由其他人來掌握這個問題。約拿單像他的朋友一樣，是個對神的名譽有負擔的人，他準備置自己的性命於度外，並確信神會得勝。因此除了幫他拿兵器的人之外，他獨自冒險向前，攻擊敵人的駐紮地。當神看到有人奉祂的名憑著信心使用武器，勇敢地嘗試不可能的事時，祂召集天軍進入敵營，混亂、大敗敵軍。

我們從大衛和約拿單這兩次事件所學到的功課是：唯有當一個人願意使用他的武器直接面對敵人時，勝利才會屬於神這一邊。神關閉機會，直等到人立志使用祂的武器時，才會開啟。新約也支持這個原則。耶穌說：「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太十八 18)耶穌把行事的主動權放在祂百姓的手中，且應許說，只要他們行動，祂必會贊助。

在地上教會的爭戰中，那些使用武器的人，似乎與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調查表所引進的統計數字一樣。我們唱著：「像一支

大能的軍隊，帶動神的教會……。」然而，萬一福音派的教會中只有四分之一的人在使用他們的武器，那我們的實際情況就與所標榜的差得太遠了。如果在教會教友名冊中有四分之三的成員，對他們在戰爭中所要扮演的角色不確定和混淆，或者因懼怕而癱瘓，以致於沒有使用武器，那麼勝利顯然很久才會來到。「當聖徒不在清晨、晚上持久地禱告時，福音就會以緩慢、膽怯的步伐移動。」

遭受攻擊時使用武器的意志，是出自內心的態度，當我們讓自己的問題充塞著思緒時，沮喪、病態、被動會導致我們退縮到內在的精神修道院，把生活中真實的一面都關在門外，只一味思想處境中種種的不可能，使勝利因著不去履行任務而讓給敵人。這確實是我們從掃羅的行動中必須學習的功課。

三、站在真理上的信心

許多人注意到他自己內在的失敗，但不知道如何處理，他們缺乏運用屬靈資源來解決問題的知識。或許，會因為擔心別人發現他們內心隱藏的事，而缺乏意志去運用這些屬靈的資源來解決具體的需要。這種態度會嚴重地破壞情緒，使得他們處在一種憤恨、沮喪和退縮的狀態中，心中期望作正確的事，也誠心誠意地渴望神的旨意，然而，除非有伴隨著行動的意志，否則那個渴望本身無力抵抗敵人。基本上，所有戰勝魔鬼的勝利，都是不以使用神的話為恥，並且應用它絕對客觀的真理和應許，直接面對魔鬼的謊言、欺騙和誤用，這樣，撒但必無法面對信徒靠著聖靈的能力，向牠宣講神的話語。

信徒信心的依據是福音的客觀真理，這個真理建造在祂的地位和那些不可改變及無懈可擊的事實上。「我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神曾經把我們高舉，使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在天上坐席。」然而，有許多人像掃羅一樣，把軍裝藏在帳篷一角，尋求某些訴諸感覺的經驗，好像這些經驗比神的話更真實。「去感覺某些事」誘使他們認為：經驗比那只根據神的話而來的信仰更能確保他們內在的自信，這種把焦點集中於自己的條件，而不集中於其所居地位的人，很容易成為「吼叫的獅子」的晚餐。

神明說祂賜福給信徒一個地位，使信徒能在這個地位上站穩立場，因此，他個人主觀的感覺、罪惡感、失敗感，及情緒上的苦惱，都可以從內在的自責中得到釋放。這個地位不隸屬於人生的浮沉，也不像我們的情緒一樣，會被漲退的浪潮影響；我們在基督裏被祂所承認，也因為祂的承認，我們只要把腳步穩固地踏在祂說過的事實上。然而，這並不是說我們原諒失敗——絕不是這樣！它的意思是，我們要停止那種只靠感覺生活的層面，透過主動地相信神在祂的話語中給予我們的客觀事實，開始去使用它。這是我們打擊魔鬼的唯一確實依據。聖靈的寶劍就在那兒，我們要用意志去拿起它。容許自己的心裏充滿困難，而從戰場上退入精神修道院的基督徒士兵，不但不能成為神解決問題的一份子，反倒成為問題的一部份。因此，從統帥的觀點來看，攻擊的主力，在於統計表上那些抑制、束縛己心、主動參與抵擋仇敵的人。

四、底波拉和巴拉的見證

在神的士兵中，這種缺乏意志的景況，可以在底波拉和巴拉的詩歌中找到(士師記第五章)。士兵們在戰爭中因懼怕和混亂而癱瘓，以致於忘記了使用他們的武器。在那種景況中，雖然忘記使用武器，若還和其他士兵朋友們在一起，仍可避免士氣完全潰敗。但若像流便一樣待在家裏，一點也不參與，就是犯罪了。耶和華的使者對這些事說了又說：「應當咒詛米羅斯……，因為他們不來幫助耶和華……」(士五 23)神不會撇開祂的子民自己行動，當那些有信心的人立志並決定使用他們的武器攻擊敵人時，祂的機會就到了。

禱告：

親愛的天父，我承認自己經常懼怕、無知、不作決定，或在某些時候全然的偷懶，以致帶來米羅斯的咒詛；我沒有幫助神攻擊敵人，只是待在家裏。為這個罪我懇求你的赦免。而且，如果我要掌權，我就必須爭戰，求你加添我的勇氣！主！

摘自：為爭戰而生(Born for Battle)

【蒙證主出版社應允刊登】

【註】：

根據美國軍事歷史學家馬歇爾 (S.L.A. Marshall , 1900-1977) 的研究，二戰中戰鬥在前線的美國士兵中，有 75% 的人從未向敵人開

過槍，即便他們正面臨威脅。似乎他們對殺人的恐懼更勝於對自己
被殺的恐懼。對良心健全的人而言，殺人總好像同時殺掉自己的人
性。（有關二戰中從未向敵人開槍的美軍士兵比例的數據，參見馬
歇爾著：Men Against Fire: The Problem of Battle Command，1947
年初版；該數據後來遭到質疑，但二戰中不少美軍士兵因為道德顧
慮而不敢開槍，這一現象的確普遍存在。）

《哥林多後書》之分析與詮釋(四)

■ 蓋柏林

使徒保羅的榜樣：考驗與試煉(第六章至七章 1 節)

分段

- 一、勸勉哥林多人(六章 1-2 節)
- 二、神真僕人傳道的見證(六章 3-10 節)
- 三、對哥林多人成聖的勸勉(六章 11 ~ 七章 1 節)

一、勸勉哥林多人(六章 1-2 節)

保羅以自己是神的同工及和好的職分，力勸哥林多人不要徒受神的恩典。這個勸勉並不會與信徒在神前的得救安全的教義衝突。使徒保羅顯然擔心哥林多教會的一些基督徒，並且害怕他們不是真心領受了神的恩典，因為那些人的行為引起他的疑問。假使神的恩典臨到人的面前，可能徒然領受這種恩典，並且未能導至他領受復甦的能力，並且使他得到真正的神所賜的救恩。

「所以神兒女的安全是沒有問題的；就眾人所說的，當然不需他們有那麼多的忍耐。但是需要靠信心，藉著神的力量。而哥林多人的確需要，但也受到了忠實的勸告，因為他們的行事為人使人很難接受福音。他們使得神的榮耀受到虧損，神要他們學祂兒子的樣式。而保羅也沒有以羅馬書第八章的話來安慰他們，卻在此訴諸於良知與感情來面對神的恩典。」【威廉凱利註】

頗有意義的是保羅引用了以賽亞書第四十九章的話。讓我們細讀以賽亞書第四十九章 4-8 節經節的勸勉。這是說明有關彌賽亞的預言。以色列拒絕彌賽亞，在這裏也作了預言。保羅引用了第 8 節神的話：「在悅納的時候，我應允了你；在拯救的日子，我搭救了你。」(林後六 2)這是指基督說的；但當時以色列人拒絕了祂。雖然神使——基督從死裏復活，以色列人當時沒有聚集到神前，但基督從死裏復活已成為對外邦人救恩的力量。這也就是「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的意思。(林後六 2)「現在」是指救恩已給了外邦人，但也可以施予以色列人。雖然，救恩是藉著公義使恩典掌權，救恩被拒絕，被忽視，被扭曲，

就像我們這個世界的情況。既然透過公義所帶來的救恩就帶來了審判，但也必臨到以色列以及世界其他各地。

二、神真僕人傳道的見證(六章 3-13 節)

使徒保羅再一次地述說他自己，以及描述身為神的真正僕人，在生活當中所表現正反兩面的品德的部份。他對生活方面沒有表裏不一致的，這對傳講神的道是決定性的事。

(一)不叫人有妨礙(3 節)

「我們凡事都不叫人有妨礙，免得這職分被人毀謗。」(林後六 3)這句話說得非常好。基督教是真實而活潑的，不武斷，有很少的形式，否則所有的事情都會變得最為卑劣。這位使徒的生活每一細節，都說明了他身為神的職事的身份。他遵行他所傳講的。反對他的人會暗中破壞他的宣道與教導。

(二)正面的表現(4-7 節)

「但反倒在各樣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林後六 4)他不僅避免觸怒他人；在任何事上，在任何條件之下，在任何環境之中，他的行為舉止都要像神的僕人，基督的使者。

保羅諸般的忍耐，從不表現不耐，當這世界以及這個世代的神(撒但)逼迫他，在困境無法逃脫時，他要常常忍受各種苦難。接著，又有更多的折磨：鞭打、監禁、騷擾等。這些遭遇，我們會在第十一章 23 至 30 節中讀到更多。還有一些指名的事，保羅既為神的僕人，便都攬在身上，甘之如飴；諸如：勞碌工作，不能

睡覺的夜晚，還有飢餓。他做了這些，為的是表現他對神的忠心。在第 6 與第 7 節所述說的每一項苦痛，都令我們深思。

(三)基督僕人各種兩極的待遇(8-9 節)

接著保羅說到，又有一連串反襯的對比。例如榮耀與羞辱，保羅是受到神子民的愛戴。而在那些假教師，以誹謗的話來羞辱他。但不管是褒還是貶，他都證明自己乃為神的僕人和使者。有壞評價，也有好評價；說他是騙子，但他卻是最實在的。正如主耶穌所說的，「人都說你們好的時候，你們就有禍了，……」(路六 26)假如基督的僕人跟從基督，這個世界就會恨他，給他貼了一個標籤：騙子，同他的主所做的一樣。(太二十七 63)如若根據這樣的模式以及主僕的關係來追訴這種議論，那麼需要許多篇幅才能寫得完。

(四)在基督裏有福的經歷(10 節)

但沒有比第 10 節保羅的話更為美好而吸引人的了。「似乎憂愁，卻是常常快樂的；似乎貧窮，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的。」(林後六 10)

噢！何等榮耀的生活，願神的恩惠與聖靈能使我們表明基督，如同基督這位僕人所表明的。

三、對哥林多人成聖的勸勉(六章 11~七章 1 節)

(一)接納保羅愛心的服事(六章 11-13 節)

「保羅以神使者的身份，誠懇的勸勉他們當以相愛和坦誠的

心作回報。『你們狹窄，原不在乎我們。』(12 節)就是說：『我們所給你們的愛心不是很小，乃是你們限制了所能享用我們的愛心。』『報答』，(13 節)就是說『照我們所給你們的給我』。保羅要對他們說一些可能使他們不高興的事，他就先使他們相信他對他們的愛心，是以父親的態度對自己的孩子。」【普羅克托註】

「保羅的愛心未能被他感化的信徒所接受，因為他們的信心和愛心是如此狹窄。同樣，基督和我們之間的關係也常是一樣！讓我們鑿開及擴大這個管道——你們要大大張口，祂就必充滿它。最好的方法，不是照著我們的心胸，使我們與祂之間沒有間隔。」【邁爾註】

(二)勸勉與世人有屬靈的分別(六章 14-15 節)

首先保羅所勸告的是要與那些行惡的分離。(六章 14-15 節)不與惡人分開，就不能真正享受與神真實的相交。這是保羅所有書信當中最重要忠告之一。同時，也是在我們這個時代，處於放縱與世俗的一些基督徒最為需要的。神叫祂的子民要聖潔。「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因為經上記著說：『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彼前一 15-16)神將我們與在世界裏的那個邪惡的分開，也在基督裏，與世界分開，來歸神自己。信徒不屬於這個世界，正如祂不屬這個世界一樣。(約十七 14)基督的十字架，使我們對這個世界已經死了，而這個世界對我們來說，也已經死了。(加六 14)

進一步，神的話又告訴我們，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約壹二 15)「……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嗎？所以凡想要

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雅四 4)

而這個世界乃是一個龐大的系統，由撒但所掌控；由牠興起而發展，給予平常人一個享受空間。所以，真正的信心不僅使信徒與主耶穌聯接，還能使他與這個世界在他的心中徹底分離，因為這個世界將主釘了十字架，並且至今仍然拒絕祂。

「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林後六 14)這句話常被引用為禁止混合的婚姻。當然，這句話包括婚姻的混雜，但保羅的勸告包括與世界以及無神的那些原則，絕不要有任何形式的聯合。這也包括所謂的「宗教世界」；包括那裏面不合乎聖經的實行以及對真理的否定。

使徒保羅指出：信徒要跟不信的人以及世界走在一起，那的確是負一個不相同而奇異的軛。義和不義的，怎能相交呢？光明與黑暗怎能相通呢？各有各的主；基督為祂子民的主，他們是屬於祂的。彼列(撒但的別名)乃是那些不信神的人的主。一個信神的人和一個不信的人，能在一起享受什麼呢？而信徒乃是神的殿，怎能和偶像有瓜葛呢？

(三)神的兒女是永生神的殿(六章 16 節)

「就如神曾說：『我要在他們中間居住，在他們中間來往。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林後六 16)這是多麼蒙福的宣言！但神的同在要求聖潔，要跟不潔淨的東西分別。跟不潔淨的東西有連繫，便是將祂的恩寵顯現完全擋住。

(四)分別出來才能被神接納(六章 17-18 節)

「主又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林後六 17)

「神一定在各方面都有祂自己的聖潔，因為祂是聖潔的。而且這聖潔不只是內在的。如果裏面沒有聖潔，那麼他們全是假冒偽善。外在的聖潔也是神的榮耀，倘若神與我們同流合污，必有虧於祂自己的榮耀。祂要求我們在結交方面要潔淨；也就是那種世俗而污穢的交往。神要對我們的靈魂施於訓練，讓我們的靈魂遠離那些令我們否定或蔑視祂旨意的。神命令我們，信的人要從不信的人當中走出來，與他們分離。二者若是混在一起，的確要成為畸形怪物；一個真正遵守祂旨意的人，是無法回嘴的。一般的基督徒，當他們自私的利益或者強烈的偏見在心中產生時，就會逐漸地習慣於，並硬著心腸，明目張膽的違背神，結果在各方面都會導致悲慘。由於信徒無法達到基督的要求，便又降到世界的水準。神因此以高分貝的聲音向那些自稱為基督教會的成員，以遠離祂的真道而加以羞辱。」【威廉凱利註】

與保羅的勸告要跟不信的人分離之有關的一點，就是神宣告祂與我們的關係。有趣的是，保羅在 18 節裏用「全能的主」這個稱呼。「『就要作你們的父，你們要作我的兒女。這是全能的主說的。』」(林後六 18)在基督裏，我們都知道神是我們的父。「你們因信基督耶穌，都是神的兒子。」(加三 26)信徒的舉止要與邪惡分離，方能實際地享受這層關係。否則，那是不可能的。

「神不會跟世俗的人成為父與兒女的關係；因為對神來說，他們還沒有進入這樣的地位。神也不會承認那些與世界仍有瓜葛的人擁有這層關係。由於這個世界拒絕了祂的兒子；世界的這種

友誼乃是對神懷有敵意的。所以說：他身為世界的朋友，就是神的仇敵。(雅四 4)在實際的意識上，他們不是神的孩子。因此神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你們要作我兒女。』(林後六 17-18)【達秘《聖經概略》】

願我們留心這些重要的真理。神是不可能對祂的聖潔與公義性格妥協的。祂要求祂的子民要與那些不信的分離。當我們遵從祂的命令，我們就會靠著信心享受由祂的恩典所帶我們進入這個蒙福的關係裏。

(五)勸勉他們全然成聖(七章 1 節)

與這一點有關，保羅的第二項勸告是：「親愛的弟兄啊，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林後七 1)

我的行為舉止要聖潔，這是神的命令。假如我們的行為，習慣性的潔淨我們身體與靈魂的一切污穢，實際每天都與那邪惡隔離，敬畏神，我們就是成聖的。當我們重生，「全身就乾淨了」。(約十三 10)神要求我們要跟祂一樣的潔淨。肉體的污穢在《歌羅西書》第三章 5 節、《加拉太書》第五章 19 節，以及其他處都有提過。那麼靈裏的污穢是什麼呢？那是指人的天然心思意念，整個思想與意志的領域，不為真理所規範以及不敬畏神。哥林多後書第十章 5 節：「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它都順服基督。」每一個心思意念都必須受到約束，使它順服基督。

譯自：蓋柏林《註釋版聖經：聖經分析與註釋》

(The Annotated Bible: The Holy Scriptures Analyzed and
Annotated - Arno Clemens Gaebelein)

靈力由求(七)

■ 霍普金

第七章

信徒禱告，話語短少，或在密室、或在人前都沒有幾句話，縱然有，也不過三兩句話，這都不是禱告的正確方法。若正確有益的禱告，是要心靈與神交通，若沒有懇切地長話語，豈能與神交通呢？凡大有能力的禱告，應當離開世俗，常常倚靠天父，在隱密處的祈求，自然必得應驗。但有時短少的禱告，也必得應驗的，這又是為麼緣故呢？可以回答說，他是先用了勤勞的心，凡為主的事，多勞心力的，他的心必與主親近，所以說禱告雖短，也有效驗，若在主前勞力少的，他的心就少與主交通，所以禱告應當長，才能蒙接受，短的話語雖是也有效驗。卻不如長的話語能受感化。若羨慕短話的禱告，能受感化，就應當學雅各，他在未求之先，就與天使角力，通宵達旦，才蒙兩三句話的教訓，要學認識神的奧秘，不是說一句話請安，或作個恭敬的態度，就可以了事的，乃是要在禱告上盡心竭力才能蒙允准。(創三十二22-28)

什麼樣的人能得主的大恩呢？是常常奔跑的，還是隱密交通的呢？那在隱密處屈膝尋求神、長久禱告、日日懇切、時刻仰望，以致神垂聽他、顧念他，為他開路認識祂，祝福與他，賜能力給他。如果這樣，就算得著主的大恩了，只因他是竭力的祈求，所以神也將大能力賜給他。(西四 12)主耶穌常教訓人，當不住的禱告，意思就是說，神有無窮的賞賜，惟要給那懇切禱告的人，聽主耶穌說的官待寡婦的事，就明明可知。(路十 2-5)

況且主耶穌自己也力行禱告的工夫，或是終夜、或是清早、或臨事、或治病、或遭遇艱難，都是懇切的祈求，所禱告的地方，或久長、或暫時不一定，大約多是靜處、高處、隱密處、橄欖園，是主所歡喜到的地方。主的禱告是這樣殷勤的，所以能成事、能一生聖潔完全。使徒保羅也是這樣，古聖徒也沒有不是這樣的。但以理他敬畏神，每日三次開窗戶向神禱告。大衛王也這樣，每天、早晨、中午晚上虔誠的親近神，三次禱告。至於使徒們更熱心禱告，或是長或是短，聖經卻沒有說明，但他們的心靈，與神交通是沒有止息的。

有人說禱告的時候，當用錶計，越多越好，我說不能，若不從靈性，不從虔敬的心禱告，話語雖是多，對事情上不會有什麼益處，神最不歡喜的，就是人憑空捏造的話語，又太瑣碎。若是靜坐不言，也可以禱告，按外面看，雖未見禱告，但是在心靈中已經向神禱告了，作監督的，是神自己擔著，監查的工作是聖靈的工作。因此我們又何必用煩言瑣語呢？我們只要從信心進行，神必要越發賜恩給我們。

親近神是憑著全德，教會就能多受益，坐在神面前，就如談話的禱告一般（或說這樣的人，可與神相交，可以坐在神面前），西緬先生（Mr. Simon）說：「我每日早晨禱告四小時，從四點至八點，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每日禱告二小時，為他見證的說，衛斯理以禱告為第一要緊的事，無論什麼大事，都沒有這件事要緊。我們常見他從禱告完畢出來以後，見他臉上的光彩，異常發亮，這是見證他的書上寫的，我也親眼見過的。」

費約翰牧者，他素來都不住的禱告：冬天的時候，甚至他面向的壁上，因口中的氣，哈成了汽滴，或通宵達旦的不住的禱告。他的性格就是居住在禱告之中，他若從坐處起身，必須先禱告，若不如此，就以為不恭敬，在路上遇見朋友，必說剛才正在禱告之中，這是他對朋友的常話。

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說：「早晨當用二小時禱告，不然魔鬼就要勝過我，他若遇見事情多，就說，今日事務多，應當加一小時的禱告，要神幫助我，我就有能力辦那麼多的事。」他又說：「在禱告上好的，在聖經上也必好」。有許多人說，監督會的狄主教，他常與主相交，也常活在禱告之中，他日夜所仰望的就是天父，有位著作家說：「主教所喜所做的事，惟有禱告和感謝而已。」

有人說：「某牧者因多多的禱告，蒙神所愛，每夜雞鳴就起來，用兩小時的工夫禱告。」有位牧者自己說：「我每夜三點就起來，仰望神的事，並且用心禱告。」

亞倫監督說：「每夜四點鐘就起身禱告祈求，直至八點鐘才

辦理己事，若是遇有工人比他在先起身做工，自己就慚愧說，做工的人為利，並且這樣要緊，我為天國得靈恩的事，為何起得這樣遲呢？人因禱告所得著的恩惠，實在比一家銀行所得的利息都更大。」

有位牧者說：「頂美好一天用一小時的工夫與神親近，最至高最有效果的工夫，就是在此，不可將貴似黃金的時刻空過了，早晨清靜六點鐘時禱告，至八點鐘，熄燈後也用一點鐘禱告，臨睡之先，應當禱告，作事疲倦的時候，也不可停止禱告，半夜睡不著的時候，也應當禱告。」

有某校的學生，他們共同聯合一個禱告會，每夜四點鐘起來，同心合力的禱告，至五點鐘止，晚上七點至八點時，也是如此行的，所以他們一個一個的，都成了有用之才，在一切的事上，顯而易見的主用他們。

蘇格蘭有名的牧者衛濟·約翰說：「每天當用多時候禱告才是，或八點或十點，若不如此，今日所遇的事，那就不是我們所能知道的，縱然是寒天大雪，半夜也起來用氈褥圍身，伏地禱告，哭的聲音竟驚醒了人。」他的師母勸勉他說：「何苦要這樣禱告呢？」牧者回答說：「妻子啊！你不知道，有 3000 靈魂在我手中，我不能知這個重任將怎麼辦呢？」

英國有位著名的詩人柯勒直說：「禱告的工夫，是至大的工夫，世上的工夫是沒有可比的，何以見得呢？因為禱告必須用全身的心思、靈力、腦力去做的，普世合而為一做不到，最有名的文人學士也做不到，這是什麼緣故呢？因人都有缺點，所以不足

做這重要的工夫。」

摘自：《靈力由求》(Power Trough Prayer, F. J. Hopkins)

鹿的呼喊

■ 聖派翠克

「所以要站穩了，用真理當作帶子束腰，用公義當作護胸甲遮胸……。」(弗六 14)

作者：聖派翠克(St. Patrick) · 作者簡介見本刊 2020 年 7 月 p.47。

這是一篇傳統的愛爾蘭「鎧甲禱文」：聖派翠克的護心鎧甲(The Lorica of St. Patrick 又稱為 The Cry of the Deer)

《鎧甲禱文》在教會歷史中佔著重要的地位，在愛爾蘭尤其著名。它是英格蘭五世紀信徒派翠克(原名 Magonus Sucatus Patrick 後改為 St. Patrick) 於 433 年的作品，他是愛爾蘭守護聖徒(patron saint)。

《聖派翠克鎧甲歌》(St. Patrick's Breastplate) · 又稱為《鎧甲禱文》(St. Patrick's Lorica)。(Lorica) 一字在拉丁文中即「鎧甲」或「護心鏡」之意。

在基督教修會傳統中，這類禱文被視為一種有保護力量的祈

禱。名稱可能是出自以弗所書：「用公義當作護心鏡遮胸。」（弗六 14）

當時派翠克正冒死向愛爾蘭國王傳福音，就像士兵向戰地進發，生死未卜，唯一可以依靠的就是胸前的盔甲。

原來基督教被立為羅馬帝國國教時，愛爾蘭並不屬於羅馬帝國，仍屬「蠻荒時代」。派翠克幾經波折，將福音帶到愛爾蘭。

相傳這篇優美的禱詞，是聖人在主後 432 年剛到達愛爾蘭，為要教化當地人民所寫。當時的國王勞爾迦（Lóegaire）正與其境內諸侯舉行三年一次的會議。派翠克在會議舉行不遠處點燃大火慶祝復活節前夕（復活節前一週的星期六）。勞爾迦國王正為異教節日舉行慶典，眼見聖人在「打對台」，一怒之下揮軍前往，誓要剿滅聖人及其同伴。當國王的軍隊來到聖人所立的火焰處時，他們卻停滯不前，怕派翠克要在他們身上施咒語。

這禱文有時被稱為《鹿的呼喊》（The Deer's Cry），因為聖人逃亡時向神呼求，求神將他和同伴變成鹿。他隨即誦念詩篇第二十篇，並以其鎧甲禱文緊隨之。傳說勞爾迦國王看到的不是派翠克和他的同伴，而是一隻溫柔的母鹿，後面跟着二十隻幼鹿，故沒有殺害他們。

這首詩是讚美神的創造和救贖中顯出的智慧與大能，這是一種典型的《護心鏡》——能背誦的信心禱告或宣告，意在尋求保護，為屬靈或肉身之戰裝備自己。

本篇作品融會了多種更早期的凱爾特文化傳統主題。作品語

言特徵確實符合七世紀末八世紀初的作品特點，作品中許多主題與派翠克思想相符。有些愛爾蘭作家認為本作品是歐洲民間詩歌的最早體現，這種看法值得懷疑和商榷。有充分的理由相信凱德蒙(Caedmon)【註】的讚美詩更適合獲此殊榮。當然，作品無可置疑地展現了複雜的民間詩歌藝術，對研究愛爾蘭語言、文化及歷史極具價值，對研究凱爾特神學及教義也意義非凡。

傳聞亞歷山大 (Cecil Frances Alexander) 夫人翻譯的此篇詩歌廣為人知，收錄於許多基督教派的讚美詩集中。

十九世紀末，都柏林皇家城堡的皇室教堂主任牧師，邀請塞西斯·亞歷山大 (Cecil Frances Alexander) 將聖派翠克的《鎧甲禱文》譯成韻文，以供 1889 年的聖派翠克日使用。後來譯文收錄在《愛爾蘭教會詩集》的增訂版。

本詩篇一開始就盛讚作為拯救者的神的智慧，回顧救贖歷史中的核心事件。呼求天國的主人之名後，詩人轉而描述神之豐富多采的創造。詩的後幾節為前面提到的《護心鏡》——呼求神保守信徒在生活和信仰上免遭仇敵毀滅性的攻擊。詩的最終以祈求基督凡事保守收筆。

鹿的呼喊

我今日興起，

憑藉神的幫助，依靠神的大能，

憑藉我的信心，確認三位一體，

憑藉我相信

創造者唯一真神。

我今日興起，

憑藉受洗基督的力量，

憑藉祂死在十字架及埋葬的力量，

憑藉祂復活升天的力量，

憑藉祂再來末日審判世界的力量。

我今日興起，

憑藉天使基路伯（Cherubim）愛的力量，

從天使的順服，天使長的服事，

盼望復活，得到獎賞。

重複祖先的求告，記著先知的預言，

想著使徒的教導，帶著懺悔者的信念，

披上聖女的純全，行為參照義人的標竿。

我今日興起，

憑藉天堂的力量，

太陽的光芒，月亮的閃光，火光的絢爛，

閃電的速度，風的迅捷，海的深度，

大地的穩定，岩石的堅固。

我今日興起，

憑藉神的力量在我心中引導，

神的大能托住我，神的智慧引導我，

神的目光指引我，神的耳聽到我，

神的話語臨到我，神的手保護我，

神的道路在我面前展開，神的盾牌護衛我，

神的眾軍搭救我

脫離魔鬼的詭計，

罪行的引誘，

肉體的失敗，
任何想要害我的人，
無論一人獨處時，或群居時。

我今日對抗所有力量，對抗一切惡謀：

對抗傷我身體和靈魂的殘酷勢力。

對抗假先知的咒語，
對抗異教徒世界的黑暗法律，
對抗異端者的虛假條例，
對抗崇拜偶像的巫術法技，
對抗巫師、匠人、術士的詛咒，
對抗敗壞人身體、靈魂的所有知識。

基督今日保護我，
遠離毒藥，遠離灼傷，
遠離水淹，遠離受傷，
使我能得著豐厚的獎賞，

基督與我同在，基督在我前方，
基督在我後方，基督在我心中，
基督在我下方，基督在我上方，
基督在我右邊，基督在我左邊，
基督在一切長、闊、高、深中，
基督在每個思念我的人的心中，
基督在每個談論我的人的口中，
基督在每個看見我的人的眼中，
基督在每個聽到我的人的耳中。

我今日興起，
憑藉神的差遣，依靠神的大能，
憑藉我的信心，確認三位一體，

憑藉我承認

創造之主乃是唯一。

救恩屬於主，

救恩屬於主，

救恩屬於主，

願主你的救恩，常與我們同在。

【註】：

凱德蒙(Caedmon)運用傳統的盎格魯-撒克遜的詩歌藝術，傳播基督教信仰。凱德蒙成功的為後幾世紀的盎格魯-撒克遜宗教詩歌的發展鋪平了道路，詩歌傳統的結構、主題成為一種傳播、推廣基督教思想和價值觀的媒介，凱德蒙據傳是位非常多產的作家，他創作的詩歌涉及《創世記》、《出埃及記》、《福音書》等，但在其傳世的作品中只有一篇被認定出自凱德蒙本人之手。

根據聖比德【是盎格魯-撒克遜時期最著名的歷史學家、教育家、解經家】的記載，凱德蒙是位牧人，並不識字。一次宴會上因無法編詩、吟唱，悄然離席，睡在牛棚裏。夢中，天使向他顯現，說道：「凱德蒙，為我歌唱吧。」凱德蒙拒絕了。「我什麼都不會唱。就為這，我才退出宴會，跑到這裏來的，因為我不懂怎麼唱。」「但你可以為我唱，」天使說，「為我唱創世之初的事吧。」凱德蒙隨即創作了九行詩句，讚美造物主。

其後，惠特比修道院院長希爾達聽說此事，確信他受聖靈啟示。在她的幫助下，凱德蒙成為修道院的修士，用其餘生，創作以聖經故事為題材的讚美詩和各種詩歌。不少學者認為盎格魯-撒克遜或古英語中許多宗教詩歌均為凱德蒙所作。但確認是他創

作的唯一作品是這首著名的讚美詩。

凱德蒙的《讚美詩》是基於《聖經》對創世的記載。因他本人不識字，凱德蒙不得不復述他聽來的聖經經文。不是有人讀經文給他聽，就是當地表演時，他耳聽而來的。因此，他的詩歌非常口語化，缺少書面語的特點，將《聖經》中的人物、事件通過講道、公眾朗讀以及講故事的形式呈現於世。

凱德蒙的《讚美詩》

我們當讚美天的護衛者，
讚美耶和華的權能和計劃，
並祂一切的作為，
因祂，永恆的主，榮耀的父，
創造了每一個奇蹟，
祂先造了天做頂。
神聖的創造主，為了人類。
爾後，人類永遠的守護者，
為人們裝點大地。

祂是全能的神，永在的主。

禱告和屬靈爭戰

■ 邦 茲

「大衛·布萊納被邪惡的敵人追捕，他們決定搶奪他的獎賞。他知道，他絕不能脫下盔甲，而在躺下休息時要束上腰帶。這些污漬破壞了他光彩奪目的盔甲的完美。閃閃發光的盾牌上的鏽斑對我們來說是看不到的；但對他而言，它們卻是巨大的悲傷和熱切渴望的根源。」

- - 大衛·布萊納的生活

保羅在以弗所書的第六章中對基督士兵的描述是緊湊而全面的。他被描繪成一個永遠處於衝突之中的人，有許多變動的環境——興盛與逆境、光明與黑暗、勝利與失敗的時候。他應該隨時祈禱，通過所有的祈禱，他就可以穿上盔甲奔赴戰場。在任何時候，他都要穿上全副禱告的盔甲。基督徒的戰士若要在戰鬥中得勝，就必須多禱告。只有這樣，他才能打敗那頑固的仇敵魔鬼，以及魔鬼邪惡的使者。「隨時多方禱告祈求」，(弗六 18)是神給他的指示。這包括了所有時候，也包括了各種、各樣方式的禱告。

基督徒的士兵，在打信心美好的仗中，進入一個靜修之地，他們不斷地在那裏祈禱。「隨時多方禱告祈求」，明確地說明需要更多迫切地祈禱。(弗六 16)他需要許多祈禱和各種祈禱，他將為信心打美好的仗，最終必能戰勝他一切的仇敵。

「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在此儆醒不倦，為眾聖徒祈求，也為我祈求，使我得著口才，能以放膽，開口講明福音的奧秘。(我為這福音的奧秘，作了帶鎖鍊的使者)並使我照著當盡的本分，放膽講論。」(弗六 18-20)

一、屬靈爭戰

基督徒的生活是一場戰爭，一場激烈的衝突，一場終生的戰鬥，這句話怎麼說也不為過。此外，這是一場針對看不見的敵人的戰鬥，這些敵人總是很警覺，總是想誘騙、欺騙和毀滅人類的靈魂。《聖經》所說的人的生活不是野餐，也不是假日旅行。這不是消遣，不是享樂。它需要努力、摔跤、掙扎；它要求我們拿出全部的屬靈力量來挫敗敵人，並在最終超越征服者。這裏沒有

報春花盛開地小徑，沒有玫瑰花香的嬉戲。從開始到結束，這是一場戰爭。從他第一次拔出劍，到他脫下馬具的那一刻起，基督的戰士必須「像個好戰士一樣忍受苦難」。

許多人對基督徒的生活有誤解！普通教會成員似乎很少知道這場衝突的性質及對他的要求。如果他忠誠地侍奉神，成功地進入天堂，接受生命的冠冕，那麼他對他必須面對的敵人是多麼無知啊！他似乎沒有意識到，如果他不時刻儆醒，不住地禱告，世界、肉體和魔鬼就會阻擋他的前進，並將徹底打敗他，除非他不斷地保持警惕和不斷祈禱。

基督徒的戰士不是與血肉之軀摔跤，而是與天上屬靈的惡者摔跤。或者，正如聖經註釋所說的那樣，「邪惡的靈在天空高處」。有多麼可怕的軍隊在對抗他，他要穿過這個世界的曠野，來到天國的入口！因此，發現保羅完全瞭解基督徒生活的性質，他如此全面地瞭解敵人的狠毒和數量。因為，主的門徒必會遇到的，敦促他們「穿上神的全副軍裝」，並「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弗六 18)如果我們信仰的所有的教師都能認識到這個至關重要的真理，這對於一個成功的基督徒的生活是絕對不可缺少的，那麼我們這一代將會是有大智慧的。

現今許多基督徒的教師，就是在這一點上，人們可能會發現它最大的缺陷。這裏面很少或幾乎沒有士兵元素。在軍事生活中如此突出和屬於軍事生活的紀律、自我克制、吃苦耐勞及決心，是根本需要的。而基督徒的生活，自始至終都是一場戰爭。

二、基督徒戰士

保羅對這個一心要挫敗魔鬼、拯救靈魂的基督徒士兵的所有指示是多麼全面、尖銳和驚人啊！首先，他必須清楚地知道他所進入的生活的特徵。然後，他必須瞭解自己的敵人——他不朽靈魂的敵人——牠們的力量、牠們的技巧、牠們的邪惡。

因此，他瞭解了敵人的某些特質，並意識到需要為戰勝敵人做好準備，他準備聆聽使徒的決定性結論：「我還有未了的話，你們要靠著主，倚賴祂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所以要拿起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好在磨難的日子，抵擋仇敵，並且成就了一切，還能站立得住。」(弗六 10-13)

所有這些方向都在一個頂峰結束，這個頂峰就是祈禱。怎樣才能使勇敢的基督戰士更勇敢呢？怎樣才能使強壯的士兵更加強壯呢？怎樣才能使獲勝的戰士更加勝利？以下是保羅對此的明確指示：「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在此儆醒不倦，為眾聖徒祈求。」(弗六 18)

禱告，更多的禱告，就能使神的好戰士更能打仗，更能得勝。祈禱的力量在戰場上是最強大的，在喧囂和衝突中，是最有力的。保羅是一個傑出的十字架戰士。對他來說，生活並不是花團錦簇的安樂窩。他不是參加閱兵的假日士兵，他唯一的任務就是在特定場合穿上制服。他的生活充滿了激烈的衝突，不斷地面對著許多對手，晝夜保持警戒，不斷努力。在結束時 - - 即將結束時 - - 我們聽到他高唱他的最後一首勝利之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提後四 7)從字裏行間，我們可以看出他比征服者更強！

保羅在《羅馬書》中指出了他的軍人生活的性質，給了我們

一些關於福音祭司的工作所需的祈禱。他寫道：「弟兄們，我藉著我們主耶穌基督，又藉著聖靈的愛，勸你們與我一同竭力，為我祈求神，叫我脫離在猶太不順從的人。」(羅十五 30-31)

保羅在猶太有仇敵——這些仇敵以「不信者」的形式圍攻和反對他，這再加上其他重要的理由，促使他敦促羅馬的基督徒「與我一同竭力」。「竭力」這個詞指的是摔跤，即付出巨大的努力。這就是基督徒士兵所必須具備的努力和精神。

這是一位偉大的士兵，一位將軍，正在艱苦戰鬥中，面對著企圖毀滅他的邪惡勢力。他的力量幾乎消耗殆盡。他能指望什麼援軍呢？在這樣緊急的情況下，有什麼能給戰士帶來幫助並取得成功呢？這是衝突的關鍵時刻。他的禱告能增添什麼力量呢？答案是——在別人的禱告中，就是在羅馬弟兄們的禱告中。他相信，這些將會給他帶來更多的援助，使他能夠贏得戰鬥，戰勝對手，並最終取得勝利。

三、隨時隨地禱告

基督徒的士兵在任何時候、任何情況下都要禱告。他的禱告必須安排好，既能滿足他平靜的時候，也能滿足他積極衝突的時候。它必須在他的行軍和戰鬥中可用。禱告必須擴散到所有的努力，孕育在所有行動的決定中。基督徒的士兵在禱告時必須和在戰鬥時一樣激烈，因為他的勝利將更多地取決於禱告而不是戰鬥。

堅定的決心必須加上強烈的懇求，藉著禱告和懇求來增補神的盔甲。聖靈透過祂自己強烈的懇求來幫助他禱告。也因此，士

兵必須在聖靈中祈禱。在這方面，就像在其他形式的戰爭中一樣，勝利的代價是永遠保持警惕；由此，警醒和堅持不懈的毅力，必須成為基督徒戰士每一個行動的標誌。

戰士的禱告必須反映出他對整個軍隊的成功和福祉的深切關注。這場戰鬥並不完全是個人的事情；單靠自己無法取得勝利。在某種意義上，基督的整個軍隊都參與其中。神的工作，祂的聖徒，他們的苦難和試煉，他們的責任和眾多的十字架，都應該在基督士兵的禱告中找到聲音和懇求。他不敢只為自己禱告。沒有什麼比自私的禱告更致命的了，它毒害屬靈生命的泉源，使屬靈生命的供應乾涸。

請注意，除非增加禱告，否則基督徒的盔甲將無濟於事。這是樞軸，是神盔甲的連接環節。這樣就能把它結合在一起，並使其有效。神真正的戰士會藉著禱告，計劃他的戰役，安排他的戰鬥部隊，並通過祈禱進行戰鬥。要想取得勝利，禱告必須充滿我們的生命，使每一次呼吸都是祈求，每一次歎息都是祈求。基督的士兵必須經常戰鬥，他也必須經常禱告。

四、儆醒(watch)和禱告

這位基督徒士兵被迫經常在崗哨站崗。他必須時刻保持警惕。他面對的敵人從不睡覺，總是警覺，隨時準備利用戰爭帶來的好處。儆醒是基督戰士的一個基本原則，「儆醒禱告」，這句話常在他耳邊迴響。(太二十六 41)他不敢在崗位上睡著。這樣的失誤不僅讓他的救恩元帥失望，而且讓他面臨更大的危險。因此，守

望是基督士兵的命定職責。

在新約中，有三個不同的詞，被翻譯成「watch」。第一個意思是「沒有睡眠」 - - 意味一種清醒的心態，而不是無精打采。這是一個命令，保持清醒、謹慎、專注、警惕。第二個詞的意思是「完全清醒」 - - 這是一種由一些令人興奮的努力引起的狀態，這種努力能夠引起注意力和興趣，積極、謹慎，以免由於粗心大意或懶惰而突然發生某種破壞性的災難。第三個詞的意思是「冷靜，集中精神」 - - 冷靜，不受睏倦或黑暗的影響，對陷阱和謊言的警惕。

這三個定義都被使徒保羅使用。其中兩種與祈禱有關。加強警惕是禱告的必要條件。警惕必須保護並遮蓋整個屬靈人，使他適合禱告。任何類似不準備或不保持警惕的事，都會使禱告死亡。

在以弗所書中，保羅強調了時刻儆醒的責任，「凡事忍耐，祈求，儆醒」。「看」，他說，「看，看！」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也是對眾人說，「看」。

不眠的清醒是一個人必須付出的代價，以戰勝他的屬靈的敵人。請放心，魔鬼是不會睡著的。牠常「走來走去，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 8)正如牧羊人決不能粗心大意，以免狼吃掉他的羊一樣，基督徒士兵也必須睜大眼睛，這意味著他的靈魂既不會沉睡，也不會變得粗心大意。禱告不可分割的同伴和保障是警戒、警惕和一名守衛。在《歌羅西書》，保羅把這些不可分割的品質括在一起：「你們要恆切禱告，在此儆醒感恩。」(西四 2)

基督徒什麼時候才能更徹底地學習這雙重的教訓，使他們能被召去爭戰呢？若要獲得勝利，他們必須把自己放在不眠不休的儆醒和不住地禱告之中。「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 8)

五、十字架的戰士

神的教會是一支國家的軍隊。它與看不見的邪惡力量作戰。神的子民組成一支軍隊，為要在地上建立祂的國而戰鬥。他們的目的是要摧毀撒但的主權，並在其廢墟上建立神的國，就是「公義、平安、聖靈中的喜樂。」(羅十四 17)這支戰鬥部隊是由十字架上的士兵組成的，他們需要神的盔甲來保護他們。必須增加禱告，為整體加上冠冕。

禱告是一種太簡單、太明顯的責任，不需要定義。它的重要性是如此的絕對，但願基督戰士的一生，無論在廣度和強度上，都是禱告的一生。基督徒士兵的整個生命——它的存在、意圖、意蘊和作用——都依賴於禱告的生命。如果沒有禱告——不管他還有什麼別的東西——基督徒士兵的生命將變得軟弱的、無效的，並且很容易成為他屬靈敵人的獵物。

除非禱告在生命中佔據重要的地位，否則他的經歷是沒有生氣的，他的影響必定是無力的。沒有禱告，基督徒的恩典就會枯萎和死亡。我們可以補充說，如果沒有禱告，傳道是徒勞和沒有結果的，福音也會失去翅膀和力量。基督是禱告的立法者，保羅是禱告的使徒。既宣告了它的首要地位和重要性，又證明了它不

可缺少的事實。他們的禱告方向涵蓋了所有的地方，包括所有的時間，並理解了所有事物。那麼，基督徒士兵怎能希望或夢想勝利？除非他被勝利的力量所強化。如果他除了穿上神的鎧甲之外，還時時刻刻「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在此儆醒不倦，為眾聖徒祈求。」(弗六 18)他怎麼會失敗呢？

譯自：《禱告的必要性》

(The Necessity of Prayer, Edward McKendree Bounds)

白受白施

■ 施 寧

從經濟方面來說，我們的擴充在信心上是多麼冒險呀！你若考慮到神使我們所處的經濟情況，你就會清楚看見這一點。

1949 年，就是德國幣制改革後的一年，印刷工場第一批產品和我們手藝工場的成品正準備投入市場。這時問題就發生了，我們真的應當銷售我們的產品嗎？馬利亞姊妹會的創辦人之一，循道會的一位監督利保羅 (Paul Riedinger) 在這一年底去世。他有相當豐富的營業經驗，他在他自己教會的幾間母院服務了數十年。在這件事情上他與我們一同尋求主的心意，那就是在他離世以前的最後幾個月之中。馬利亞姊妹會要怎樣處理這些問題呢？我們應當像別的團體一樣，辦理醫藥和傷殘保險嗎？我們應當為我們的服務而定價收費，像通常的情形一樣嗎？

為了我們的姊妹們的父母的緣故，在他們每日物質方面的照顧，以及她們的保障與安全的問題上，我們要預備某一種答覆。然而最要緊的是，我們要有一個從我們自己內心而來的答案。我們作「母親」的，要負起我們屬靈女兒們的全部責任。在我心中有一個觀念形成了，輪廓非常清楚明顯——是登山寶訓所描繪的一幅意念中的圖畫，就是那些先求神的國的人，「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太六 33)有一個字——「父」——開始清楚地在我心中響起。祂會預備。祂會在愛中和能力中向祂的兒女們證明自己是父親。但這意思是說，我們作祂的兒女，必須預備機會給祂這樣做；我們必須使道路通暢，使祂可以把祂的能力和恩慈賜給我們。這樣會帶給祂榮耀。神放在我心中的就是這種確信，它像燃燒著的火一樣，祂必定會得著榮耀。

放棄我們的安全和保障

這一切怎樣會發生呢？——我漸漸看得更清楚了。我們必須放棄我們的安全和保障。我們必須完全放棄自己，完全依賴我們的天父。這樣就可以讓祂有機會照顧我們，並把祂的神蹟彰顯出來。意思就是：要放棄一切保障和穩固的收入。我們願意在凡事上依賴祂。靠著信心和禱告，我們願意倚靠祂所說的話：「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並且用十足的升斗，連搖帶按，上尖下流的……。」(路六 38)

然而利保羅監督根據他的實際經驗，卻有一些不同的想法。

我們要聚在一起禱告，在這決定性的問題上尋求清楚的指導和目的上一致。神的靈大有能力地運行。終於使我們得到完全一致的確信。我們禱告，求祂指示我們正確的方向之後，一連兩次我們得到聖經上同樣的一句話：「得著生命的，將要失喪生命；為我失喪生命的，將要得著生命。」（太十 39）我們所想抓住的一切屬世的安全保障，就如收入或積蓄，都應當喪失；神已經這樣說了。我們不買醫藥、傷殘，或養老保險。我們不為我們的服務標明費用。我們的書刊、我們的藝術品，和工藝品也沒有價目籤條。這意思就是說，我們現在要完全依賴天父了。我們要更加走信心和禱告的道路，一切幫助都從祂而來。

我們從那時起就開始在這一條路上走。它使我們的姊妹會真正地成了一個禱告的團契。每天我們以一無所有開始。從人的觀點看，我們真的如同站在掛慮的高山之前，要藉著禱告把掛慮一一消除。因此，我們有無窮的機會把聖經上的許多應許擺在神面前——像一張「借據」一樣，帶到祂面前，讓祂一一償還。但是也一樣使我們多有機會，感謝父神。

走禱告和信心的道路

我們在稍後就要回顧一下過去二十年來的這種生活方式：沒有固定的收入和保障，只靠禱告和信心，但最重要的，即是常見奇事和神的幫助的一種方式，使我們無法不時常讚美祂。主是多麼奇妙地支持著我們。祂慷慨地，日復日地，在大事上和小事上

照顧我們。在「失喪自己的生命」的這一條路上，祂沒有使我們失望，總是為我們的姊妹會預備了一切需要。例如，若有人生病時，祂並不直接介入，藉著禱告按手使人得醫治，但卻引導許多有心人奉獻藥物；醫生的診治、住院，和手術，都不收我們的費用。所以，經過多年的經驗，如下這種情形在我們來說已經成為一種必然的事情：人依賴神總是依賴得不夠；祂的愛和能力遠遠超過我們最鍾愛的祈求和期望。

從這個經驗我們也學會到「失喪你的生命」和依照聖經上所說「你們白白的得來，也要白白的捨去」（太十8）這句話的意思是什麼。這意思就是說，每日我們都要把人的一切計算方法放在一邊。我們要單單依靠神，祂會充實我們的錢囊，維持祂的工作。

我們最近在書刊方面的工作上就經驗到這一點；我們特地建築了一個小亭子，在那裏展覽我們出版的一些書刊。我們約好一個印刷商，給我們印刷一些我的講章的小冊子。要做這一件事，就把我們所有的錢都用完了。我們不把定價印在這些小冊子上，姊妹們細心所做的手工，就如聖經金句、圖畫，和小硬紙夾，也不標上價格。

院母馬蒂利敘述如下所發生的事。

「有個青年近前來；他以賣福音單張為生的。有人告訴他，放在這裏的東西，他可以隨意取，不費分文。我永不會忘記他那個大的黑色的手提箱，箱角都鑲著黃色的皮革。我們的書刊都給裝入箱裏去了。二者——那個人和那個手提箱——就這樣走了，使我感到一陣沮喪。用這種方法去辦事，豈不會使我們破產嗎？

我緊緊抓住『失喪自己的生命』這一句話，這樣好使我不說別的話。我懇求主照著祂的應許而行，那就是失喪自己的生命的，必要得著生命。是的，倘若我們願意照祂所指示的這個方向行，祂不會使我們淪亡。」

一點不錯，神已經履行了祂的應許。因為這條路引向哪裏去呢？今天，當我們引導訪客參觀我們的「迦南地」時，他們看見什麼呢？他們看見有母院和禮拜堂；耶穌工廠、宣揚耶穌大教堂、嘉賓退修院、耶穌喜樂樓；粗具規模的佛蘭西斯療養院；二十二畝田地，加上我們的房舍四圍的土地。他們也發現，我們在以色列亦有一個姊妹會。這一切怎會發生呢？不是靠著我們的功勞，也不是藉著大筆的奉獻或資本或抵押。不，它單單是藉著信心和禱告，在極其貧困中建立起來的。神證明祂遵守祂的話：「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你們禱告，無論求什麼。只要信，就必得著。」(路六 38，太二十一 22)

在這些年間，每逢我們的建築工程要付款，我們都能盡我們的責任，所以完全沒有欠債。為什麼？因為祂自己感動許多人奉獻金錢，為了祂的工作自願犧牲，不需要我們去求人和募捐。

任何人在這條信心的道路上看見神所行的這些奇事，對祂的話全然真實可靠，必須肅然敬畏，俯伏敬拜祂。祂已證明祂能、而且願意把祂的恩典傾賜給祂的兒女。不過，祂首先必須把我們用人的演算法護衛自己和我們人的意願擺在一邊。而且，最重要的，祂要使我們信服，要我們憑著信心，向祂支取一切，再毫無保留地獻身於祂的國度。

摘自：《真》【蒙西德馬利亞福音姊妹會應允刊登】

各位讀者：

歡迎來函索閱本社出刊之叢書、小冊——

叢書類：

禱告與復興(新版)、屬天聖徒、得勝的生活、

建立屬靈的家庭、基督徒生活規範、與神同在、

交通的訣要、與主交通、未識之雲、靈程指引、真、
禱告與復興(舊版)

小冊類：

內地會創始人戴德生傳(五)

■戴存義暨夫人原著

■胡宣明 博士 節譯

第三段在倫敦及海上鍛煉到中國作傳道的工作

1852 年至 1854 年 二十至二十一歲

第十五章 「我總不撒下你」 二十一歲

中國佈道會董事會議決請戴德生到中國傳道，並代訂船位。所訂的船係一帆船，名《達姆福利斯》，載重不及四百七十噸，乘客只有戴德生一人。船泊在利物浦港。

戴德生先回巴因斯力，後往倫敦與親友拜別，再由倫敦往利物浦預備登船。他的父母及皮爾士秘書也先後趕到。以下是戴母的筆記：

「9 月 18 日，德生有數次屬靈聚會，多蒙神的祝福。他的心充滿神的愛，晚上他寫了幾封滿有愛心的信給親戚朋友。」

「看見我流淚，他說：『母親，不要憂愁；我滿心快樂，不能憂愁。我告訴你，我們兩人不同之點：你老想離別，我只看團圓(指天上的團圓)。』臨睡的時候，他讀約翰福音第十四章，『你們心裏不要憂愁。』讀完作禱告。他為過去所蒙的憐憫感謝神，求神繼續賜福給他離別的親戚，施恩給教會，憐憫臥在惡者手下的世界，並為自己禱告。」

「第二天早上，約十點鐘，他和我在船艙裏聚會。一會兒，卜郎克老牧師也來參加。寒暄幾句之後，有人建議吟詩祈禱。德

生用清亮的聲音，要求唱以下很美的詩：『信心所聞，耶穌聲名，何等甜蜜聲音！醫癒我眾愁心創痛，消除我眾憂驚。』」

「卜牧師為我們禱告，而特別為將要出去作和平君王的大使禱告，牧師禱告後，德生也禱告。聽他堅定的聲音，看他從容的態度，快樂的表情，一點不像一位就要離開父母妹妹朋友與祖國的青年。但是，他的心在大能的神裏面堅固，所以他不膽怯、不畏縮。只有一次，當他將最親愛的人交託給神的時候，有片時的掙扎，一會兒又完全鎮定了。然而他卻沒有忘記，他正開始走上困難危險的路程。但是雖然看清了這一切，他仍然揚聲說：『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神恩惠的福音。』這聚集是永遠不能忘記的。」

「禱告之後，德生讀了一篇詩篇。我們就起來走上甲板，預備上岸。不料船已起碇，覺得驚奇得很。這時我心憂如焚，臨行祝福，擁抱，岸上一人伸手攬我上岸而我幾乎不知所為，就坐在近邊一根木頭上。忽然覺得似乎一股冷氣圍繞我的周身，我從頭到腳猛烈戰抖。一個溫暖的膀臂很快的抱著我的頸項，再次把我擁入熱愛的胸懷。他看見我的痛苦，特跳上岸來安慰我，說：『至愛的母親，不要哭，只是一個短短的時候，我們就要再會了。試想一想：我離開你乃是為了最光榮的目標。不是為名為利。乃是為傳主耶穌的福音給可憐的中國人。』」

「當船離開碼頭的時候，他不得已急跳上船。約有一分鐘不見了他。他跑入房裏，在袖珍聖經的空白紙上，用鉛筆寫著：『神的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德生』又跑出來，將這張紙丟在碼頭

上給我。」

「又一會兒，船再次靠岸，讓大副上去。大副和我們一一握手，『保持勇敢的心』，他說：『我還要帶回好消息。』」

「我親愛的又伸出手來，緊握著我的手，彼此再說：『願神祝福你，再會！』一片海水把我們隔開了。」

「當我們搖手帕，看船開出的時候，他站在船頭。後來爬上索梯，搖他的帽子，宛如得勝的英雄，而不像一個初入戰場的童子。他的身體越來越看不清楚。數分鐘之後，人和船都看不見了。」

以下是戴德生多年以後所寫的回憶：

「1853年9月19日，在《達姆福利斯》船尾的艙裏，有一個小小的聚會。我親愛的母親先來到利物浦給我送行。我永遠不能忘記那一天，也忘不了她怎樣和我走入船艙。這小房艙成為我的家幾乎半年之久。她用母親慈愛的手整理我的小床，坐在我身邊，同唱我們離別前所吟的最後一首詩。我們跪下，母親禱告，這是我赴中國之前所聽見母親的最後一次禱告。這時船員通知我們必須分手，我們只好說『再會！』心裏卻不敢盼望在地上再會。」

「為要安慰我，母親盡量抑制她的情感。我們分了手，她走上岸，給我祝福。我一人站在甲板上，當船開向水閘的時候，母親跟著走。到船出了閘真正開始分離的時候，我永遠不會忘記，那從母親心裏絞出來的哭聲——這聲音像刀刺透我。我到這時候才完全明白，『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約三16）的意義之嚴重。我也相信，我的母親在這一點鐘所學關於神的愛，比她以前終身所學的更多。」

船沒有開入大海之前，遇到巨大的風浪，幾乎沉下去。9月26日，戴德生敘述他所經歷的情形如下：

「我以感謝的心，記載神的慈悲。祂，只有祂，把我們從死亡的爪牙裏救出來。但願我們這虎口餘生的人能服事祂，榮耀祂的聖名。」

「24日禮拜六，整天風雨表的水銀愈降愈低，同時黑雲密佈，風勢漸大，水手們辛苦一夜。因此，禮拜日上午船主沒照例叫他們到船尾來讀禱告文。到了中午，風勢更大，我分送一些福音單張給水手，後來覺得有點暈船，就下到我的房裏去。」

「風雨表還是往下降，風越吹越猛，直到成為絕大的暴風。船主和大副都說，他們從來沒有見過比這更大的風浪。下午二時至三時之間，我勉強走上甲板。這時所見的情景，我永遠不會忘記。海面雄偉浩大的壯觀，實非言語所能形容。波濤不斷怒擊，打成一片白泡。船的兩旁，大浪如山，隨時可以將船灌滿海水。但是這船仍然勇敢抵擋。狂風自西吹來，船向下風漂流，無可抗力。船主說：『除非神幫助我們，否則沒有希望！』我問他：『船離威爾斯海岸多遠？』他說：『大概十五或十六英里，我們必須盡量張帆；帆越多越可使船的進退巧妙，漂流越少。這是我們的生死關頭，願神叫船桅支持得了！』說完，命水手在每船桅上各張二帆。」

「情形十分可怕。狂風怒號，船往前疾衝，快得可怕；忽而高登洪濤，忽而倒衝下去，好像要鑽入海底。船當風的側面，高得可怕，背風一面，剛剛相反。有時海水越過背風一面的板牆，

而灌入船上甲板。」

「太陽在這時入海，我熱烈注視著，心裏想：太陽明晨照常出來，我們呢？除非神行一個神蹟救我們，明天這船和其中的人，只剩了幾片破板而已。夜氣奇冷，我們不斷在船上與海水奮鬥，全身溼透。」

「我下艙去讀兩首讚美詩，幾篇詩篇，及約翰福音第十三至十五章，得到很多安慰，竟睡了一小時。醒時，看看風雨表已漸上升。我問船主：『能否平安越過哈利黑得』他說：『若不向下風岸漂流，剛剛可以越過；若是漂流的話，願神救我們的命！』但是我們確是漂流著，我們的命運似乎是注定了。我又問：『我們有無把握安渡二小時？』『不敢說。』船主回答我。風雨表繼續上升，但是太慢，不能給我們多少希望。這時我想到我親愛的父母、妹妹，和幾位特別要好的朋友，眼淚盈盈欲滴。船主很鎮定勇敢，因為已經靠主得救。茶房說，他知道自己一無所有，基督包羅萬有。我為這二人感謝主。但是我曾懇切求神憐憫我們，為那些不信的船員和水手，救我們的性命，並為祂自己的榮耀，證明祂是聽禱告並答應禱告的神。我心裏忽然想到這一段話：『在患難的時候求告我，我要拯救你，你要榮耀我。』(詩五十 15)我很懇切的對神力爭，將這個應許在我們的身上實行出來。同時也願意服從祂的旨意。」

「這時候我們的境遇確是可怕。天上無雲，月光如水。我們僅能看見前頭的地。我又下去，風雨表還在上升，可是風仍然很大。我拿出我的皮夾，把我的姓名及通訊處寫上，或者死後有人發覺，可以通知我的父母。我又將幾件能浮的東西和一只有蓋的

大籃繫在一起，或者可以幫助我或別人上岸。然後我將我的靈魂交託給神，並將我的父母、朋友、及其他的一切交給祂看顧。最後我禱告說：『若是可能，求你將這杯撤去。』(可十四 36)說完，又上甲板去。」

「撒但大大的試探我。我有一場可怕的掙扎，但是主再次安慰我的心。從這個時候，我住在祂裏面，心裏十分平安。」

「我問船主：『小船能否安渡這種海面？』他說『不能。』又問他：『能否縛幾塊木板作一個木筏？』他說：『怕時間不夠。』」

「海水變成一片白色，陸地就在前頭。船主說：『我們必須掉轉船身及航行的方向，否則一切都完了。海水或者會將甲板上一切東西沖去，然而我們必須試一試。』這時候最勇敢的心也將害怕發抖。船主命向外轉，可是不能。他再試向內轉，蒙神的恩助，這一次成功了！船離岸不過船之長度的二倍。正在掉轉船的時候，靠神的恩典，風忽然吹向有利的方向，而讓我們安然駛出海灣。如果不是主的幫助，一切的努力都是徒然。真是，祂的慈愛絕對可靠。『但願人因耶和華的慈愛，和祂向人所行的奇事，都稱讚祂。』」(詩一〇七 8)

戴德生在船上和船員水手做禮拜，一共有六十次之多。到這時候，船行了二十三個禮拜，沒有靠過岸。12月初旬，船繞過好望角，過了耶穌聖誕節，船向北行駛。到此為止，已經航了一萬四千五百英里了。1854年1月5日，船離澳大利亞西岸一百二十英里。又經過東印度羣島，而入太平洋。最後進入中國海。3月1日下碇在吳淞口。

船航行東印度洋的時候，遇到一個難題，藉著禱告順利解決。
以下是戴德生親筆的記載：

「我們的船已到了新幾里亞島以北危險的水路。禮拜六晚上，船離陸地只有三十英里。禮拜日上午作禮拜的時候，我很容易看出船主面有憂色。他常常走到船邊，禮拜完畢之後，我問船主，他說：『有急流將船帶向暗礁，速度每小時約四海里；現在無風不能為力，恐怕在晚風未起以前，就要觸礁而沉。因此憂慮。』中膳之後，船上全體人員同心努力，想把船頭掉轉方向，使它離岸，但是毫無效力。大家靜立在甲板上，船主對我說：『人力所能做的都已做了，現在只好等候結局。』我回答說：『還有一件我們沒有做。』『什麼？』他問。我說：『船上有四個基督徒(船主、茶房、木匠及戴氏)，讓我們各回自己的房裏，同心求主立刻賜給我們好風，現在就給，和日落之後才給，在神是一樣的容易。』」

「船主贊成我的建議，我立刻跑去告訴其餘二人。四人各自退去禱告，等候主。我經過一段很好很短的禱告，覺得神已准我所求，不能再求下去，就走上甲板。這時主管人是一位不信神的大副。我走上去，請他把帆頂角的布放下。』『那有什麼用處？』他很不客氣的說。我告訴他：『我們已經向神求風，立刻就要來了，我們很近礁石，不可延誤一點的時候。』他咒罵一聲，驕眼鄙視，說：『我寧願看風，不要聽風。』當他說這話的時候，我注視他的眼睛，隨他的視線，仰看帆最高處的帆布角已在微風中顫動了。我喊出來：『你沒有看見風來麼？請看帆頂角的布。』大副說：『那不過是貓爪(一絲之氣)而已。』我大聲喊著：『不管

它是不是貓爪，求你把帆放下，讓我們得到好處！』」

「這個要求，他立刻照辦。約一分鐘之後，船主聽見甲板上又多又重的腳步聲，就從他的房裏出來，看究竟是什麼事。風果然來了！數分鐘之後，我們在每小時六七海里的速度中排水前進。這樣，神在我未到中國之前，鼓勵我，將一切的需要，藉著禱告祈求，帶到祂的面前，並信賴祂必尊重祂獨生子的名，在我的每一個緊急需要上幫助我。」(續)